

凤凰县乡镇政务服务事项

办事指南  
(二)

凤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编制

2020年6月



# 目 录

1. 临时救助对象认定、救助金给付·····	1
2. 特困人员认定、救助供养金给付·····	7
3.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4
4. 城乡居民基本殡葬费用政府补助资金给付·····	25
5. 老年人福利补贴·····	31
6. 对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的给付·····	41
7. 临时救助对象认定·····	46
8.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核定·····	52
9. 老年人权益保障·····	57
10. 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	65
11. 高龄津贴·····	70
12. 孤儿基本生活费申请审批·····	78
13. 人民调解服务·····	90
14.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94
15. 社会保障卡服务·····	99
16. 就业失业登记·····	104
17.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112

18.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领取待遇资格认证（取消集中认证）	120
19.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发放	125
20.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核发、备案登记	130
21. 再生育许可	135
22.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145
23.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153
24.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金	158
25.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经费给付	166
26. 再生育涉及病残儿医学鉴定	171
27. 生育服务登记	188
28. 老年人优待证办理	198
29. 计划生育爱心助孕	204
30. 计划生育药具免费发放	214
31. 自然灾害救助资金给付	219
32. 社会保险费缴纳	226
3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231
34. 医疗救助对象认定（含精神病人医疗救助对象的认定）	236
35.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	241
36. 部分烈士（含错杀后被平反人员）子女认定及生活补助给付	246

37. 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的发放·····	251
38. 在乡复员军人定期定量补助的认定·····	257
39. 各类优抚补助对象认定·····	262
40. 伤残等级评定·····	267
41.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新办、补办、换领、变更、注 销·····	274
42.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	292
43. 残疾人托养服务·····	299
44. 残疾人大学生、高中生及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大学生、高中 生资助·····	307
45. 残疾人机动车轮椅车燃油补贴·····	317
46. 残疾人就业培训·····	327
47.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334
48. 残疾人就业咨询与职业介绍服务·····	341



# 临时救助对象认定、救助金给付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511002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 四、设立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 第 649 号） 第四十七条、  
第四十八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大额资金由县民政局决定、小额资金由乡镇决定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被认定为临时救助对象的可申请救助金。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家庭经济情况和实际生活水平好的家庭

###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符合规定条件,临时救助的对象申请救助金的向户籍所在地乡镇、村提出申请。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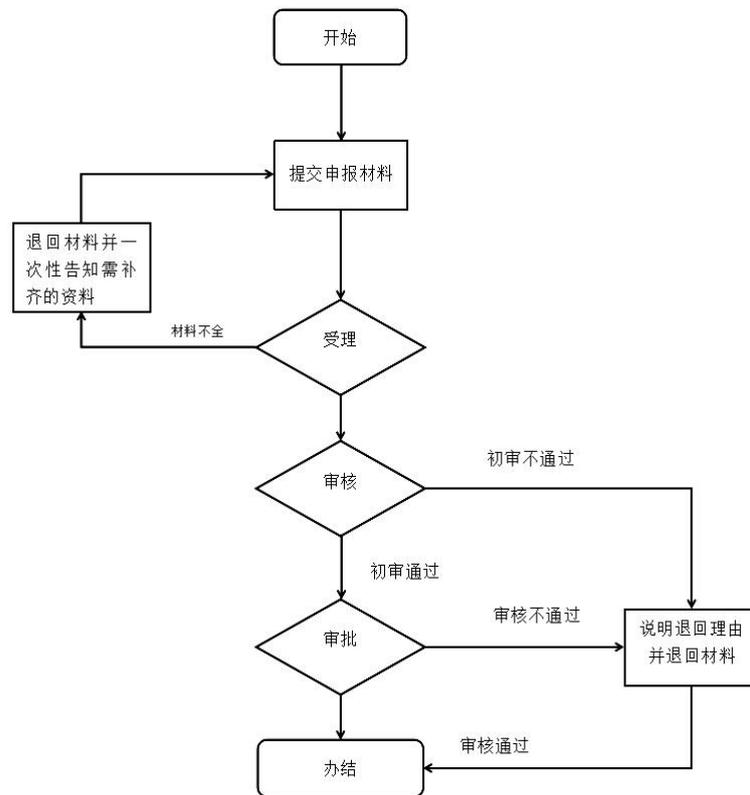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有效身份证或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2	存折(银行卡)账号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农村居民要求“一卡通”

## **九、办理方式**

(一) 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0743-3221145（县民政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审批手续？

答：承诺 10 个工作日办完，但不含临时救助金公示时间。

2.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3. 问：一般临时救助的范围是哪些？

答：1. 发生火灾、交通事故等突发性意外事件，在扣除保险、赔偿、帮扶救助资金后，基本生活困难且无能力自救的对象；2. 医治重大疾病，当年门诊、住院医疗费用在扣除各种医保报销、商保补偿、医疗救助和其他社会帮扶资金后，基本生活困难且无能力自救的对象；3. 县社会救助联席会议或民政部门认定的因其他情况导致基本生活困难且无能力自救的对象。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提供户口簿和身份证。

2. 未按要求提供家庭困难证明文件。

3. 未经乡镇审核直接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办理。

# 特困人员认定、救助供养金给付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511006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 四、设立依据

1.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 第 649 号） 第十一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 第十六条

2.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  
（国发〔2016〕14 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民政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国家对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且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无赡养、抚养、扶养能力的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 16 周岁的未成年人，给予特困人员供养。

**无劳动能力：**年满 60 周岁的老年人、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二级以上残疾人、未满 16 周岁或者已满 16 周岁但仍在接受义务教育的青少年，视为无劳动能力。

**无生活来源：**虽然有土地承包经营收入、集体经营分配收入或者其他收入但生活水平仍低于当地村民平均生活水平的，视为无生活来源。

**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无赡养、抚养、扶养能力：**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因生活困难需要经常救济，或者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年老、多病、残疾、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或者失踪的，视为无赡养、抚养、扶养能力。

## **(二) 不予批准的情形**

有劳动能力、生活来源的人员不予申报。

##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符合规定条件，申请特困人员供养，由本人向户籍所在地的乡镇人民政府提出书面申请；本人申请有困难的，可以委托村

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代为提出申请。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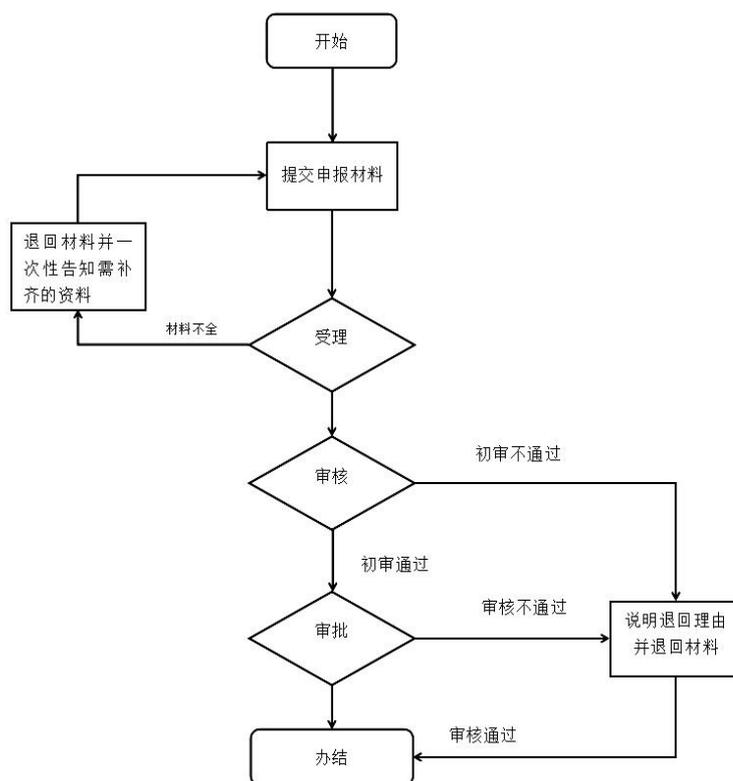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报告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本人身份证、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残疾证、精神疾病鉴定证明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存折（银行卡）账号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农村居民要求“一卡通”
5	领取人存折（银行卡）账号、身份证、关系证明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非申请人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0743-3221145（县民政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特困人员什么条件可以申请认定？

答：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且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无赡养、抚养、扶养能力的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 16 周岁的未成年人。

2.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审批手续？

答：承诺 12 个工作日办完，但不含资金发放时间。

3.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4.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提户口簿和身份证。

2. 未按要求提供残疾证、精神疾病鉴定证明文件。

3. 未经乡镇审核直接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办理。

#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511009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 四、设立依据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民政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1. 申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具有本县户籍、持有第二代中

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且残疾等级为一、二级的各类困难残疾人；家庭或者本人为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且残疾等级为三、四级的各类残疾人。

2. 申领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具有本县户籍，持有第二代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残疾等级为一、二级的各类残疾人。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残疾等级为三、四级残疾人家庭或本人不是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可同时申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既符合残疾人两项补贴条件，又符合老年、因公致残、离休等福利性生活补贴（津贴）、护理补贴（津贴）条件的残疾人，可择高申领其中一类生活补贴（津贴）、护理补贴（津贴）。享受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的残疾儿童不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可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残疾人两项补贴不计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收入。领取工伤保险生活护理费和纳入特困人员供养保障的残疾人不再享受两项补贴。

2. 申领遵循自愿申请原则，由残疾人或法定监护人向户籍所在地的乡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受理窗口填写提交《残疾人两

项补贴申请审批表》和身份证、户口簿、残疾人证、低保证、社会保障“一卡通”或农村商业银行账户原件及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材料。

3.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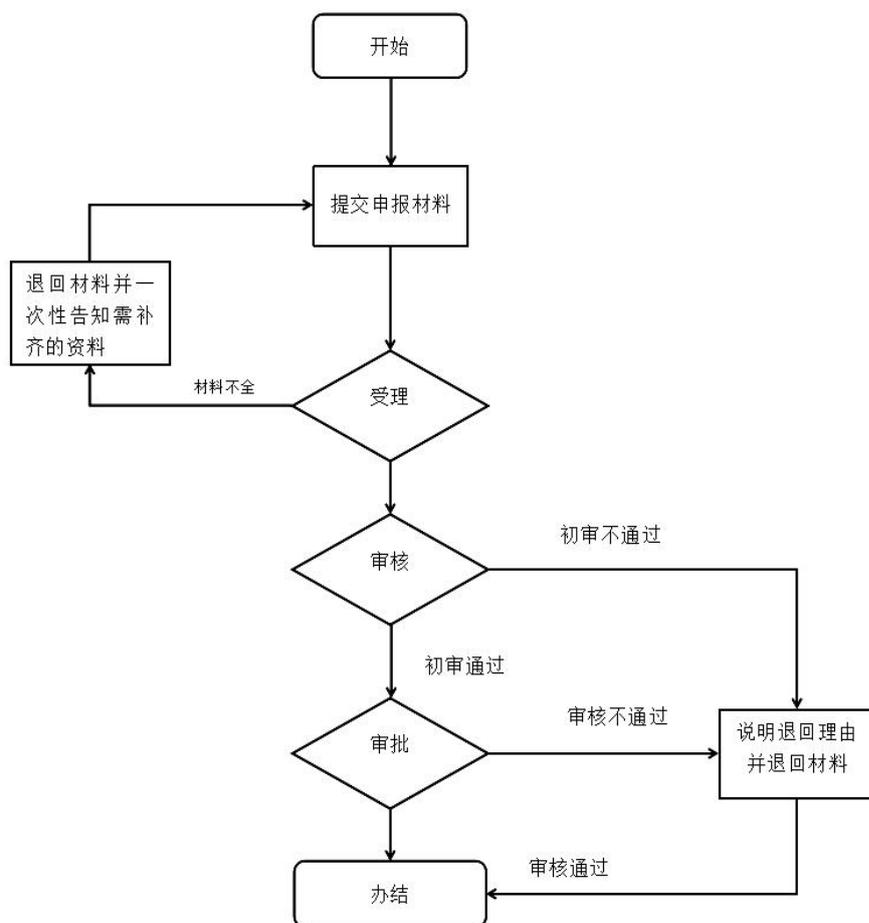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湖南省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审批表	原件	3	必要	纸质	
2	身份证或户口本	原件及复印件	3	必要	纸质	
3	残疾人证	原件及复印件	3	必要	纸质	
4	低保证	原件及复印件	3	非必要	纸质	申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对象需提供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0743-3221145(县民政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htm

附件 1

## 湖南省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 审批表

(空表)

申请人姓名：\_\_\_\_\_

监护人(单位)：\_\_\_\_县\_\_\_\_乡(镇)\_\_\_\_(社区.村)\_\_\_\_组

申请类别：困难生活补贴 重度护理补贴

住 址：\_\_\_\_县(市、区) \_\_\_\_\_(镇)

\_\_\_\_\_村(居)民委员会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2

## 湖南省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 审批表

(样表)

申请人姓名：\_\_\_\_\_\*\*\*\_\_\_\_\_

监护人(单位)：\*\*县\*\*\*乡(镇) \*\* (社区.村) \* 组

申请类别：困难生活补贴  重度护理补贴

住 址：\*\*县(市、区) \*\* 乡(镇)

\_\_\_\_\_\*\*\_\_\_\_\_ 村(居)民委员会

填报时间：二〇二〇年 月 日

残疾人信息	姓名	***	残疾人证号	43312***** **			照片 (1寸照)
	性别	男	残疾等级	* 级	残疾类别	听力	
	出生年月	****年* 月	身份证号	43312*****			
	联系电话	131*****	居住地址	**乡**村**组			
	家庭状况	低保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低保证号		
监护人信息	姓名	***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年 * 月 *日	
	职业(单位)		与残疾人关系	父子	联系电话	131*****	
	身份证号	43312*****		住址	**乡**村**组		
银行账号	户名: *** 开户行: 湖南农村商业银行 账号: 81*****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意见	经审查, 申请人提交的材料真实有效, 同意申报。 经办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盖章)						
县(市、区)残联意见	申请人残疾人证等资料合法有效, 经审查, 予以通过审核。 年 月 日 (盖章)						
县(市、区)民政局意见	经审查, 申请人材料合法有效, 同意自年月起领取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 日 (盖章)						

填表说明: 1.残疾类别: 按“视力残疾、听力残疾、言语残疾、肢体残疾、智力残疾、精神残疾、多重残疾”填写; 2.残疾等级: 按残疾证上所列残疾等级“一级、二级、三级”等具体等级填写; 3.残疾人证号码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第二代)号码; 4.监护人信息: 监护人为单位的, 需在姓名处填写单位负责人姓名, 在职业(单位)处填写单位名称, 在联系电话处填写联系方式; 5.银行账号: 户名应为残疾人或其监护人个人账户或监护机构账户; 6.身份证或户口本、残疾人证、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复印件一并作为本表附件, 不得遗漏。本表一式三份,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级残联、民政局各存一份。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什么是残疾人两项补贴服务对象？

答：低保家庭内的残疾人，低保家庭外无固定收入的智力、肢体、精神、盲视力重度残疾人，家庭人均收入在当地低保标准2倍以内的一户多残、依老养残特殊困难残疾人。

2.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审批手续？

答：承诺10个工作日办完，但不含资金发放时间。

3.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4.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提户口簿和身份证。

2. 未按要求提供残疾证、低保证明文件。

3. 未经乡镇审核直接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办理。

# 城乡居民基本殡葬费用政府补助资金给付 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0511059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 四、设立依据

《民政部关于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政策的指导意见》（民发〔2012〕211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民政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具有本县市户籍，未享有国家或单位丧葬费补助的城乡居民。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享有国家或单位丧葬费补助的城乡居民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符合规定条件，申请丧葬费补助的城乡的向户籍所在地乡镇、村提出申请。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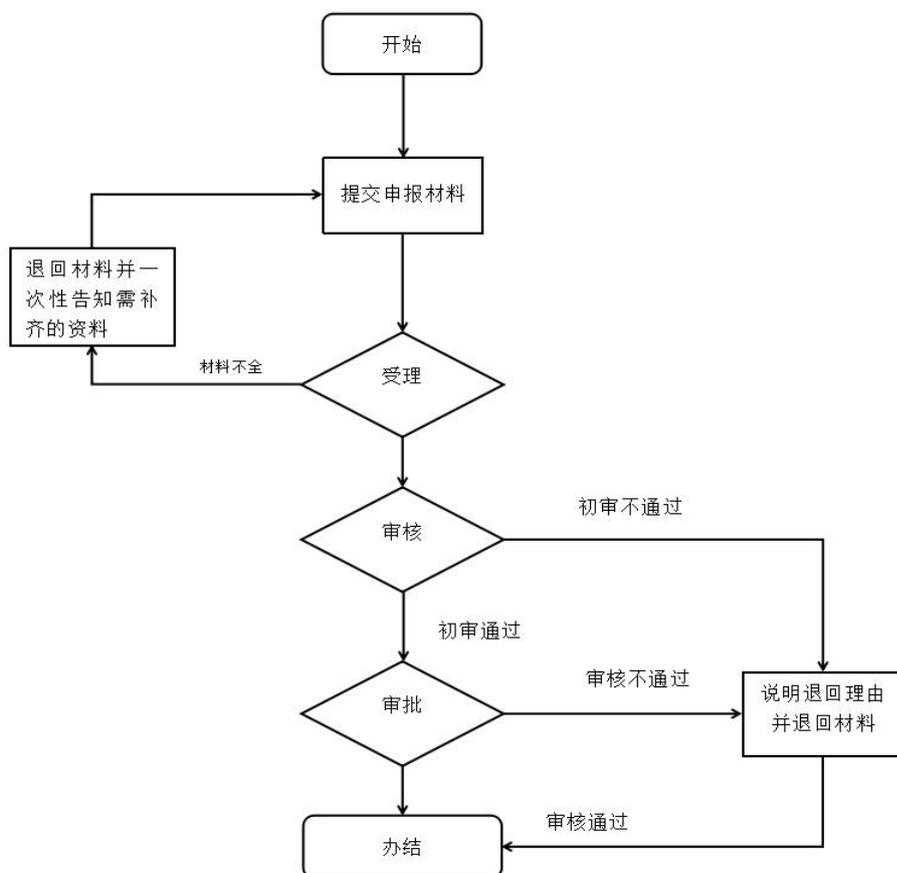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身份证	原件和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火化证明	原件和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死亡证明	原件和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5	户口本	原件或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6	领取人存折（银行卡）账号、身份证、关系证明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二）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0743-3221145（县民政局）

### **（三）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哪些人可以享受城乡居民基本殡葬服务费补助？

答：具有本县市户籍，未享有国家或单位丧葬费补助的城乡居民。

2.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审批手续？

答：承诺 12 个工作日办完，但不含殡葬费用政府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3.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提供户口簿和身份证。

2. 未按要求提供家庭困难证明文件。

3. 未经乡镇审核直接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办理。

# 老年人福利补贴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511011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 四、设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主席令第 72 号) 第三十三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民政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 准予批准的条件

1. 年龄 65 岁及以上；2. 低保对象；3. 部分失能或完全失能。

### (二) 不予批准的情形

不能同时符合以上三个基本条件。

###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对不再符合规定条件或死亡的对象,及时停发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2. 通过政府购买养老机构或养老服务企业、老年协会等单位和组织的服务向补贴对象提供服务的方式实现;

3.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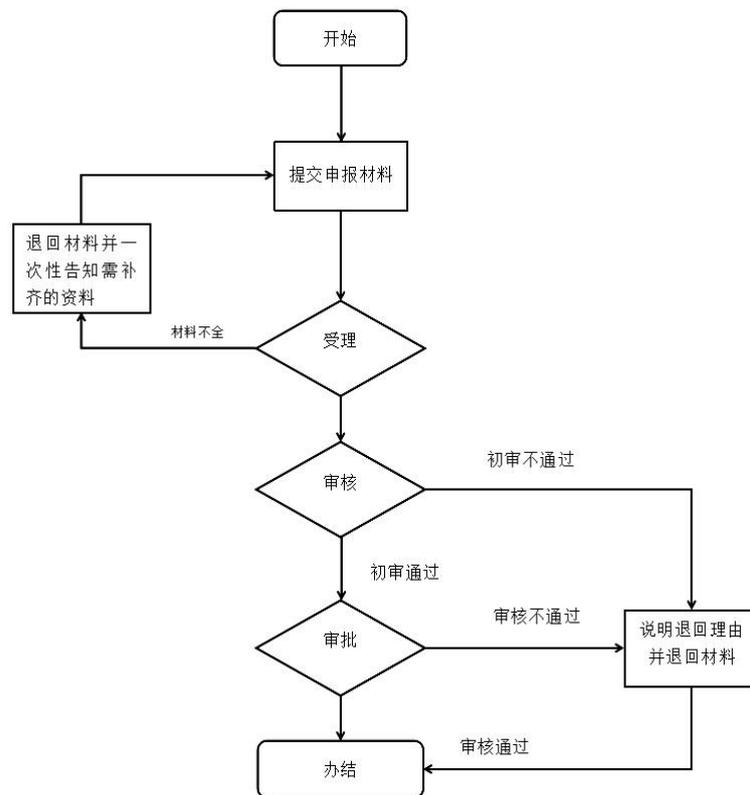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审批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粘贴照片
2	申请人身份证或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粘贴在申请表后
3	低保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医院证明或残疾证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对1、2类补贴对象

## 九、办理方式

(一) 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乡镇入户调查、邻里访问、群众评议、信息核查时间和办结告知后的公示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二）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0743-3221145（县民政局）

### **（三）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表 1 购买基本养老服务审批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申请人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贴相片
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电话号码			
生活所在地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组					
补贴等级 （请在对应位置打√）	请在以下对应项目打√。 <input type="checkbox"/> 吃饭 <input type="checkbox"/> 穿衣 <input type="checkbox"/> 上下床 <input type="checkbox"/> 上厕所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走动 <input type="checkbox"/> 洗澡					
家庭主要成员	姓名	关系	住址或单位		电话	
本人签名					盖手印	年 月 日
村（居）委会审核意见盖章					盖 章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民政办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区县老龄办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备注：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低保证明复印件、对 1、2 类补贴对象提供地市级医院证明或残疾证明复印件，对 3 类补贴对象提供村（居）委会的失能半失能证明，均须粘贴在审批表背面

审批表背面说明：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

低保证明复印件粘贴

对 1、2 类补贴对象提供医院证明或残疾证复印件、对 3 类补贴对象由村（居）委会的文字证明格式。

村（居）委会的证明格式为：

**证明**

我村（居委会）\_\_\_\_\_因六项指标中的\_\_\_\_\_项原因生活不能自理，特此证明。

经办人签字：\_\_\_\_\_村（居）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 表 2 购买基本养老服务审批表（样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申请人姓名	XXX	性别	XX	出生年月	XXXXX	贴相片
身份证号码	4331XXXXXXXXXXXXXXXXXX					
家庭住址	XX 乡镇 XX 村（居）XX 组	电话号码	XXXX			
生活所在地	XX 乡镇 XX 村（居）委会 XX 组					
补贴等级 (请在对应位置打√)	请在以下对应项目打√。 <input type="checkbox"/> 吃饭 <input type="checkbox"/> 穿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下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厕所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走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洗澡					
家庭 主要 成员	姓名	关系	住址或单位		电话	
本人签名					盖手印	年 月 日
村（居）委会审核意见盖章					盖 章	年 月 日
乡镇民政办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县民政局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备注：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低保证明复印件、对 1、2 类补贴对象提供地市级医院证明或残疾证明复印件，对 3 类补贴对象提供村（居）委会的失能半失能证明，均须粘贴在审批表背面

审批表背面说明：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

低保证明复印件粘贴

对 1、2 类补贴对象提供医院证明或残疾证复印件、对 3 类补贴对象由村（居）委会的文字证明格式。

村（居）委会的证明格式为：

**证明**

我村（居委会）\_\_\_\_\_因六项指标中的\_\_\_\_\_项原因生活不能自理，特此证明。

经办人签字：\_\_\_\_\_村（居）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什么是部分失能、完全失能？

答：老年人吃饭、穿衣、上下床、上厕所、室内走动和洗澡六项指标，只要有一项指标“做不了”，视为部分失能；有五项及以上指标“做不了”视为完全失能。

2. 问：补贴资金是否发放给申请人？

答：基本养老服务是政府购买服务，只发放给为补贴对象提供服务的养老机构或养老服务企业、老年协会等单位和组织。

3.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审批手续？

答：承诺 12 个工作日办完，但不包括乡镇入户调查、邻里访问、群众评议、信息核查时间。

4.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 对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的给付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511011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 四、设立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0〕54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民政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已领取孤儿证。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未领取孤儿证。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集中扶养孤儿其基本生活保障金不发放到孤儿本人和监护人。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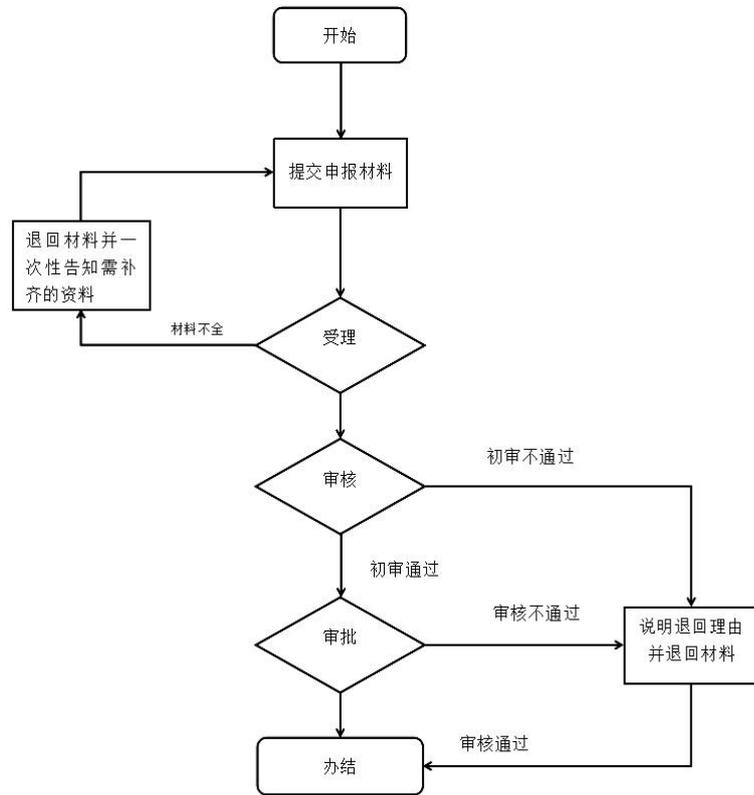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孤儿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通过年审
2	申请人身份证或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申请人存折（银行卡）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监护人身份证、存折（银行卡）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 (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0743-3221145(县民政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 (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 (县优化办)、  
0743-3225572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集中抚养孤儿和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是否一样？

答：不一样，集中抚养的高于社会散居的。

2. 问：无孤儿证的是否可以申请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

答：不能，应先申请办理孤儿证。

3.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4.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临时救助对象认定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711012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 四、设立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 第 649 号）第四十八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民政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国家对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或者因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以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的家庭，给予临时救助。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家庭经济情况和实际生活水平好的家庭

###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符合规定条件，临时救助对象可向户籍所在地乡镇、村提出申请。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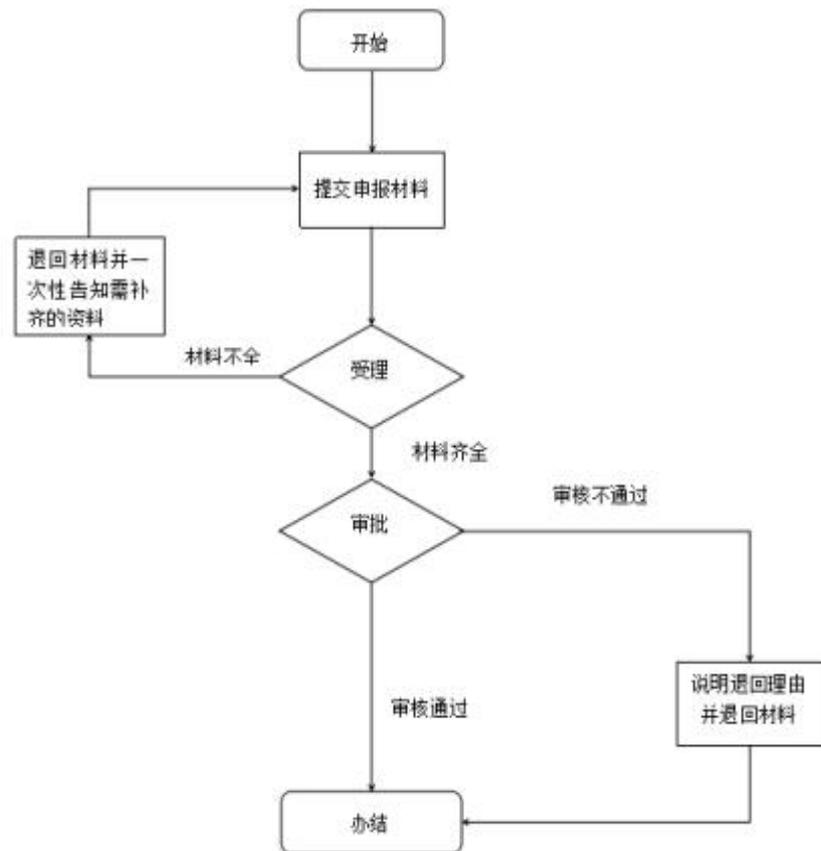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家庭困难原因书面申请报告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家庭有效身份证、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困难证明(疾病证明、住院或出院记录)	原件或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家庭因病支出凭证、因灾、突发意外财产损失凭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 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物资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窗口自取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0743-3221145（县民政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65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html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需要准备什么材料？

答：需要准备请求救助的报告、身份证和户口本复印件、致贫原因及支出证明。

2.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审批手续？

答：承诺 10 个工作日办完，但不含临时救助对象公示时间。

3.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提供户口簿和身份证。

2. 未按要求提供家庭困难证明文件。

3. 未经乡镇审核直接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办理。

#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核定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0711016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 四、设立依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第二条第一点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民政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且符合当地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财产状况规定的家庭。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家庭成员人均收入高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家庭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符合规定条件，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可向户籍所在地乡镇、村提出申请。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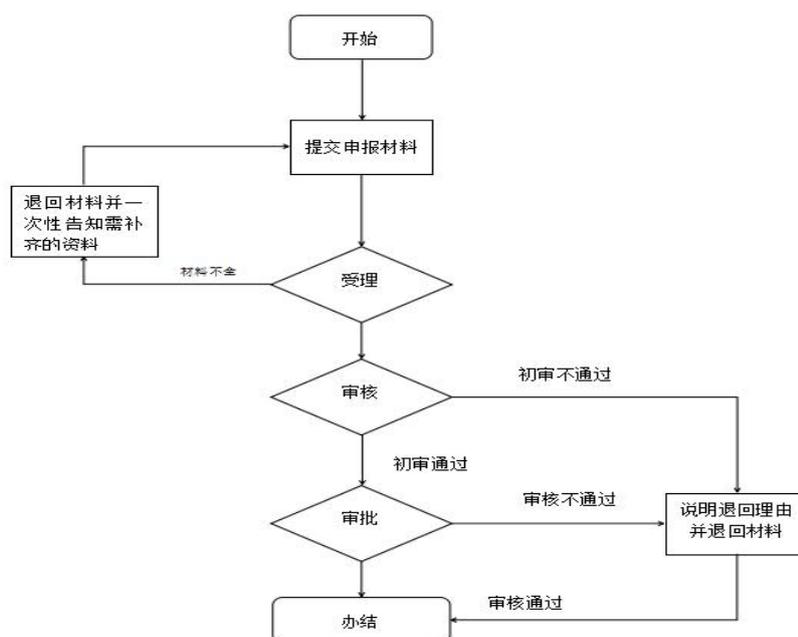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家庭情况证明材料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家庭有效身份证、户口簿及复印件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现场调查、公示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无需取结果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二）电话咨询

0743-X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0743-3221145（县民政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fwf/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fwf/1/15/174/index.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申请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的条件？

答：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且符合当地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财产状况规定的家庭。

2.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审批手续？

答：承诺 12 个工作日办完，但不含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公示时间。

3.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 老年人权益保障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1099109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其他行政权力

## 四、设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七条 《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第三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乡镇人民政府（办事处）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权益受到侵害或应该享受优待未享受的6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老年人非法权益。

###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符合规定条件，临时救助的对象申请救助金的向户籍所在地乡镇、村提出申请。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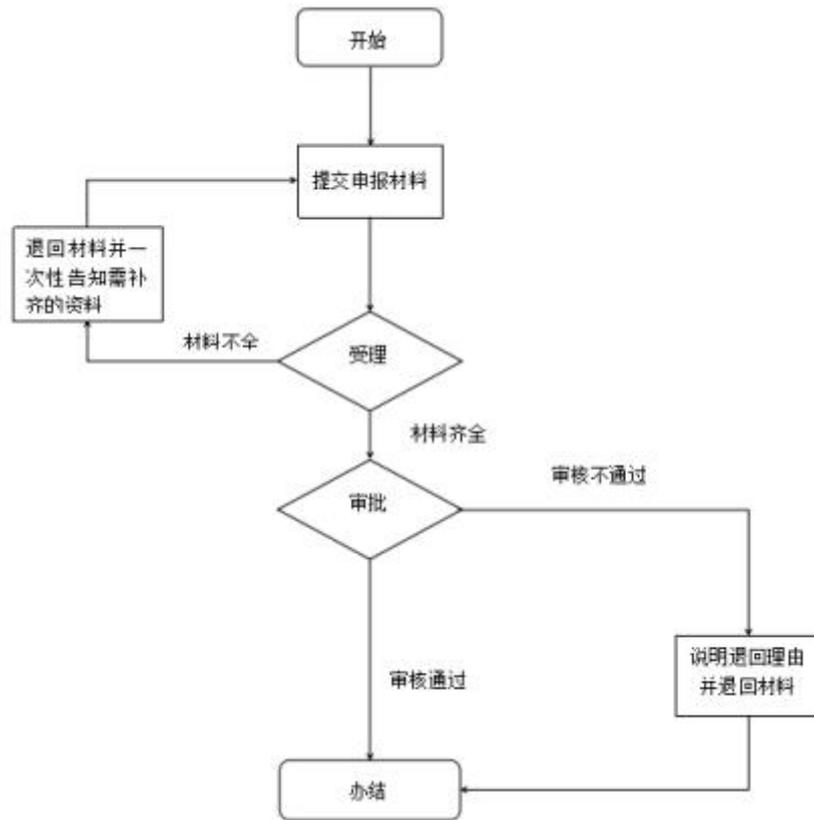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填写真实完整
2	身份证	原件及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 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自行取件或直接反馈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 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 (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0743-3221145(县民政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 (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 (县优化办)、0743-3225572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 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老年人权益保障申请表（空表）

申请人		申请时间	
联系方式		家庭住址	
证件号码			
申请事项			
审核意见			

## 老年人权益保障申请表（样表）

申请人	×××	申请时间	
联系方式	131×××××××× ×	家庭住址	××县××乡镇××村××组
证件号码	43312××××××××××××		
申请事项			
审核意见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审批手续？

答：承诺 5 个工作日办完。

2.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3. 问：如何申请老年人权益保障？

答：当老年人权益受到侵犯时申请。

# 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 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11204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381 号）第七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民政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因自身无力解决食宿，无亲友投靠，又不享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或者农村五保供养，正在城市流浪乞讨度日的人员。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1. 对能提供但拒不如实提供个人情况的，对一年内经过

本站三次以上救助的，不予救助；2. 对擅自离站放弃救助的、经调查发现故意提供虚假个人情况的、救助期满无正当理由不愿离站的，终止救助。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对因偶遇被抢、失窃、务工不着、无亲友投靠而食宿等发生临时性困难的，可在弄清情况、履行必要手续的前提下给予救助。

2. 提供救助地点为各级政府设立的救助管理站，救助期限为 10 天以内。

3. 救助管理站根据需求向受助人员提供如下救助内容：  
①提供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的食物；②提供符合基本条件的住处；③对在站内突发急病的，及时送医院救治；④帮助与其亲属或所在单位联系；⑤对没有交通费返乡、回住所地或单位的，提供乘车凭证。

4.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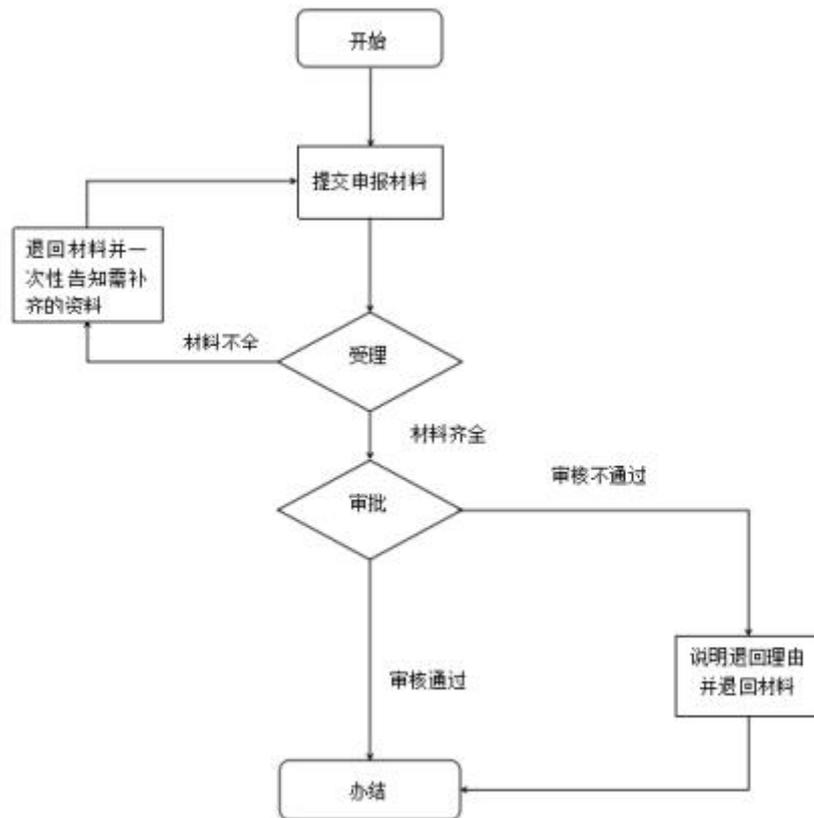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身份证	原件	1	非必要	纸质	无法出示身份证件的，应当如实提供本人姓名、身份证件号、户籍地等信息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4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取件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自行取件、窗口取件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0743-3221145（县民政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流浪乞讨人员求助时，必须如实提供哪些？

答：①姓名、年龄、性别、居民身份证或者能够证明身份的其他证件、本人户口所在地、住所地；②是否享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或者农村五保供养；③流浪乞讨的原因、时间、经过；④近亲属和其他关系密切亲戚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⑤随身物品的情况。

2. 问：救助站可以提供哪些救助？

答：①提供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的食物；②提供符合基本条件的住处；③对在站内突发急病的，及时送医院救治；④帮助与其亲属或者所在单位联系；⑤对没有交通费返回其住所地或者所在单位的，提供乘车凭证。

3.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 高龄津贴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11101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8〕24号）第三十三条

2.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人优待工作的意见》（湘办〔2009〕67号）第三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民政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90周岁以上低收入老年人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未满90周岁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符合规定条件，年满九十周岁的老年人向户籍所在地乡镇、村提出申请。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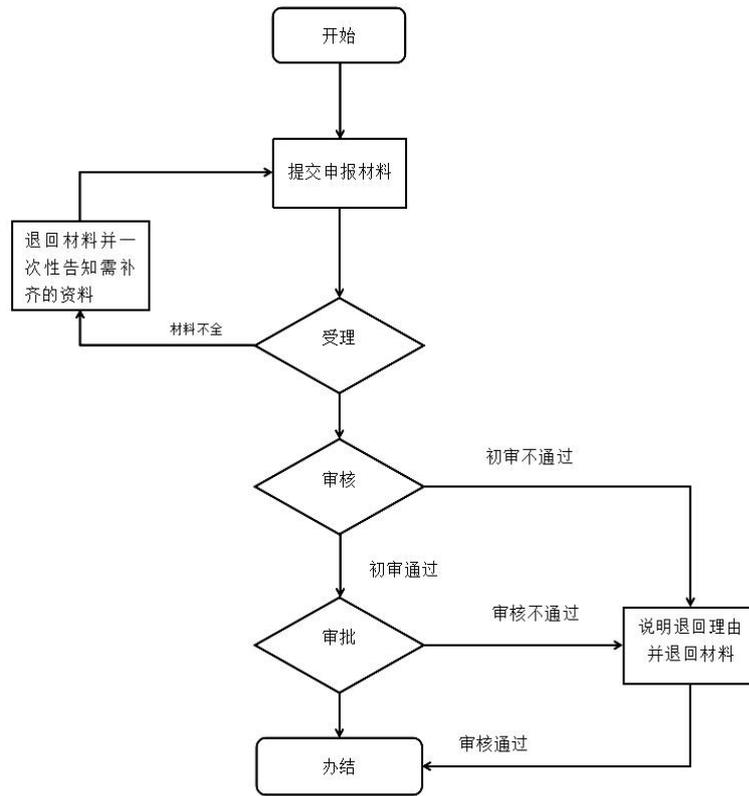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审批表	原件	3	必要	纸质	粘贴照片
2	身份证或户口簿	复印件	3	必要	纸质	粘贴在申请表后
3	存折（银行卡）账号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领取人存折（银行卡）账号、身份证、关系证明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非申请人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 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 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 (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0743-3221145(县民政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 (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 (县优化办)、0743-3225572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 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表 1 高龄老人补贴申请审批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彩色照片
身份证号码								
户籍所在地	县 乡镇 村(居) 组							
联系电话								
现居住地址	县 乡镇 村(居) 组							
赡养人姓名		与老人关系			电话			
申请理由	，现年 周岁，符合高龄老人补贴申请条件，现申请高龄老人补贴。 申请人： 委托申请人： (与老人关系： ) 年 月 日							
村(居)委会意见	经查，老人符合申领高龄老人补贴条件，拟请办理。 经办人： 年 月 日(单位盖章)							
乡镇民政办意见	经核实，老人符合申领高龄老人补贴条件，拟予办理。 经办人： 年 月 日(单位盖章)							
县市民政局审批意见	经审核，老人符合申领高龄老人津贴条件，同意从 月起每月领取高龄老人津贴金额 元。 经办人： 审批人： 年 月 日(单位盖章)							

编号：

- 注：1、本表一式三份：村(居)委会、乡镇、县(市、区)民政局各存一份。  
 2、户口本复印件及身份证复印件贴在申请表后面。

**表 2 高龄老人补贴申请审批表（样表）**

姓名	XXX	性别	X	年龄	XX	民族	XX	彩色照片											
身份证号码	4	3	3	1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户籍所在地	XX 县 XX 乡镇 XX 村（居） XX 组																		
联系电话	XXXXXXXXXX																		
现居住地址	XX 县 XX 乡镇 XX 村（居） XX 组																		
赡养人姓名	XXX			与老人关系			XX			电话			XXXXXXXXXX						
申请理由	<p>XXX，现年 XX 周岁，符合高龄老人补贴申请条件，现申请高龄老人补贴。</p> <p>申请人：XXX</p> <p>委托申请人：XXX（与老人关系：XXX）</p> <p>20XX 年 XX 月 XX 日</p>																		
村（居）委会意见	<p>经查，老人符合申领高龄老人补贴条件，拟请办理。</p> <p>经办人：XXX 20XX 年 XX 月 XX 日（单位盖章）</p>																		
乡镇民政办意见	<p>经核实，老人符合申领高龄老人补贴条件，准予办理。</p> <p>经办人：XXX 20XX 年 XX 月 XX 日（单位盖章）</p>																		
县市民政局审批意见	<p>经审核，老人符合申领高龄老人津贴条件，同意从 月起每月领取高龄老人津贴金额 元。</p> <p>经办人：XXX 审批人：XXX</p> <p>20XX 年 XX 月 XX 日（单位盖章）</p>																		

编号：

- 注：1、本表一式三份：村（居）委会、乡镇、县（市、区）民政局各存一份。  
2、户口本复印件及身份证复印件贴在申请表后面。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老人超过年龄的能不能补发补贴？

答：老人满 90 周岁后，第二个月开始按照对应的标准计发或调整标准计放，逾期未申报的，不予补发。

2.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审批手续？

答：承诺 7 个工作日办完，但不含福利补贴发放时间。

3.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4.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孤儿基本生活费申请审批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11705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民政部、财政部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民发〔2010〕161号）（一）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民政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具有本区户籍的，失去父母的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查找不到生父母的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父母双方一方死亡另一方查找不到的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已满十八周岁或者父母双方一方死亡另一方外嫁或长期外出无法联系。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符合规定条件，未满十八周岁的孤儿向户籍所在地乡镇、村提出申请。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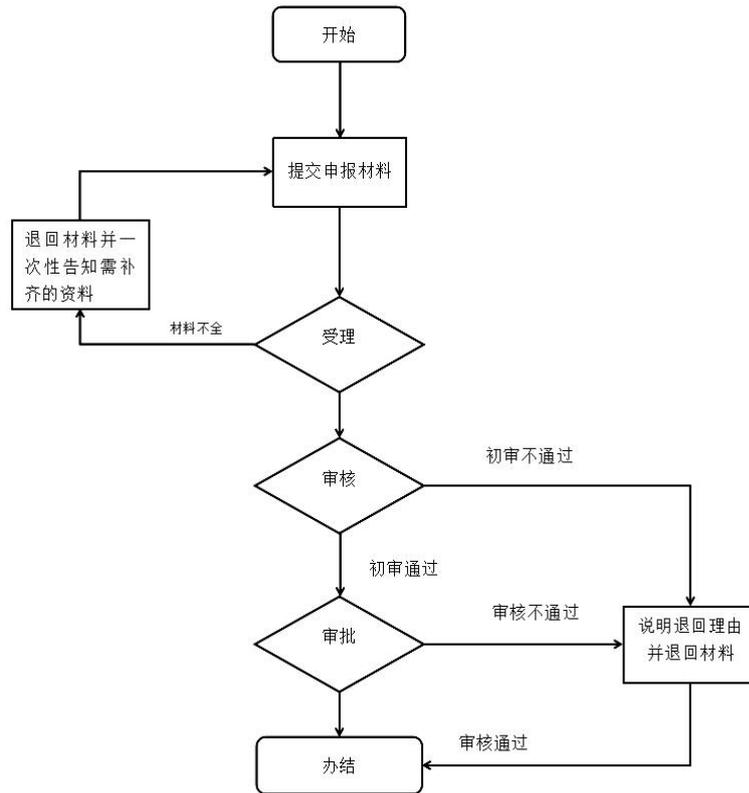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人基本生活费申报审批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填写真实完整
2	申请人身份证或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父母双亡（失踪）证明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使用监管协议书	原件	1	必要	纸质	
5	孤儿监护人确认书	原件	1	必要	纸质	
6	孤儿监护人家庭常住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7	申请人免冠彩色近照	原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取件、寄件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自行取件或窗口取件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 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 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 (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0743-3221145(县民政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 (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 (县优化办)、0743-3225572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 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民政窗口)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表 1

# 孤儿基本生活费申请审批表

## (空表)

孤儿姓名：\_\_\_\_\_

监护人(单位)：\_\_\_\_\_

家庭住址：\_\_\_\_\_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 孤儿基本生活费申请表

孤 儿 情 况	姓名		性别 男 ( ) 女 ( )	籍贯		(此处粘贴孤儿 本人照片)
	民族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户籍所在地					
	现家庭住址					
	身份证号					
	户籍情况	农业( )非农业( )	是否受艾滋病影响	是 ( ) 否 ( )		
	生活状况	学龄前 ( ) 在校 ( )				
	父亲姓名		母亲姓名			
	失去父亲原因	病故 ( ) 失踪 ( ) 宣告死亡 ( ) 其他 ( )				
	失去母亲原因	病故 ( ) 失踪 ( ) 宣告死亡 ( ) 其他 ( )				
监 护 人 为 个 人 的	姓名		性别 男 ( ) 女 ( )	出生日期	年 月	
	身份证号					
	户籍所在地					
	现家庭住址					
	与孤儿关系					
	工作单位					
监 护 人 为 单 位 的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单位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单位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表 2

# 孤儿基本生活费申请审批表

## (样表)

孤儿姓名：\_\_\_\_\_ ×××

监护人(单位)：\_\_\_\_\_

家庭住址：\_\_\_\_\_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 孤儿基本生活费申请表

孤 儿 情 况	姓名	×××	性别 男(√)女( )	籍贯	××县×× 乡镇	(此处粘贴孤儿 本人照片)
	民族	苗族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户籍所在地	××县××乡镇××村				
	现家庭住址	××县××乡镇××村×组				
	身份证号	4331××××××××××××××				
	户籍情况	农业(√)非农业( )	是否受艾滋病影响		是( )否(√)	
	生活状况	学龄前(√)在校( )				
	父亲姓名	×××	母亲姓名	×××		
	失去父亲原因	病故(√)失踪( )宣告死亡( )其他( )				
	失去母亲原因	病故(√)失踪( )宣告死亡( )其他( )				
监 护 人 为 个 人 的	姓名	×××	性别 男(√)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身份证号	4331××××××××××××××				
	户籍所在地	××县××乡镇××村				
	现家庭住址	××县××乡镇××村×组				
	与孤儿关系	叔侄				
	工作单位					
监 护 人 为 单 位 的	单位名称	×××福利院				
	单位地址	××县××镇××路×号				
	单位负责人姓名	×××	联系电话	13100000000		
	单位联系人姓名	×××	联系电话	13111111111		

申领孤儿基本生活费的监护人签名或盖章：  
（监护人为单位的，此处单位负责人签名：\_\_\_\_\_）

\_\_\_\_\_年 月 日

乡镇（街道）  
审核意见

乡镇（街道）单位盖章、负责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县级  
民政部门  
处理意见

民政局盖章、负责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备注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审批手续？

答：承诺 12 个工作日办完。

2.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3. 问：申请孤儿基本生活费的条件？

答：具有本区户籍的，失去父母的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查找不到生父母的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父母双方一方死亡另一方查找不到的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

# 人民调解服务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12110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0〕34号）第二章第八条

2. 《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的意见》的通知（司发通〔2010〕224号）第五条、第六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司法局、乡镇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1. 一般民事纠纷；2. 民事违法行为所引起的纠纷；3. 违反社会公共道德引起的纠纷；4. 轻微刑事违法行为引起的纠纷；5. 针对特殊环境下的因素变化，新出现的对农村土地承包调整、土地征用、移民和城市拆迁等。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较重刑事违法行为引起的纠纷。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符合规定条件，纠纷双方向户籍所在地乡镇、村提出申请。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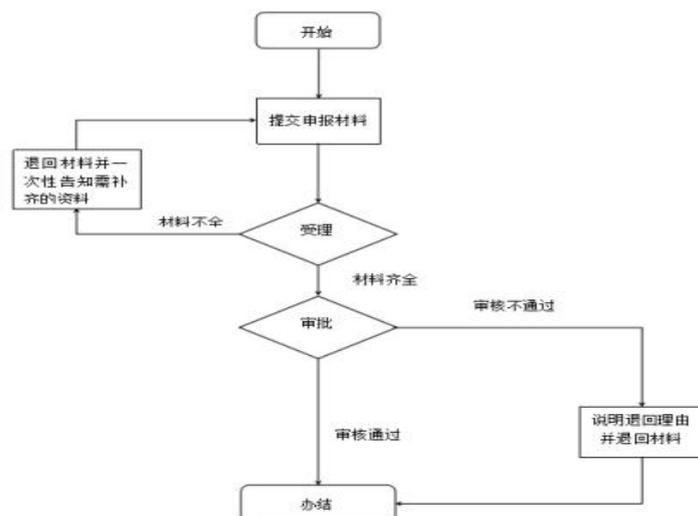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身份证或户口簿	原件或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45 个工作日内。

### （二）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不含具体调查、调解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自行取件或窗口取件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司法窗口

### （二）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司法窗口）、  
0743-3221887（县市司法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司法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fw/1/15/174/index.htm>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2014001006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二十条、第二十二  
条
2. 《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  
的意见》（国发〔2014〕8号）三、参保范围
3. 《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  
（人社部发〔2014〕23号）第六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年满16周岁（不含在校学生），非国家机关和事业单

位工作人员及不属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覆盖范围的城乡居民，可以在户籍地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年满 16 周岁的在校学生和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符合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条件的城乡居民，需携带户口簿和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重度残疾人等困难群体应同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到户籍所在地村（居）委会提出参保申请。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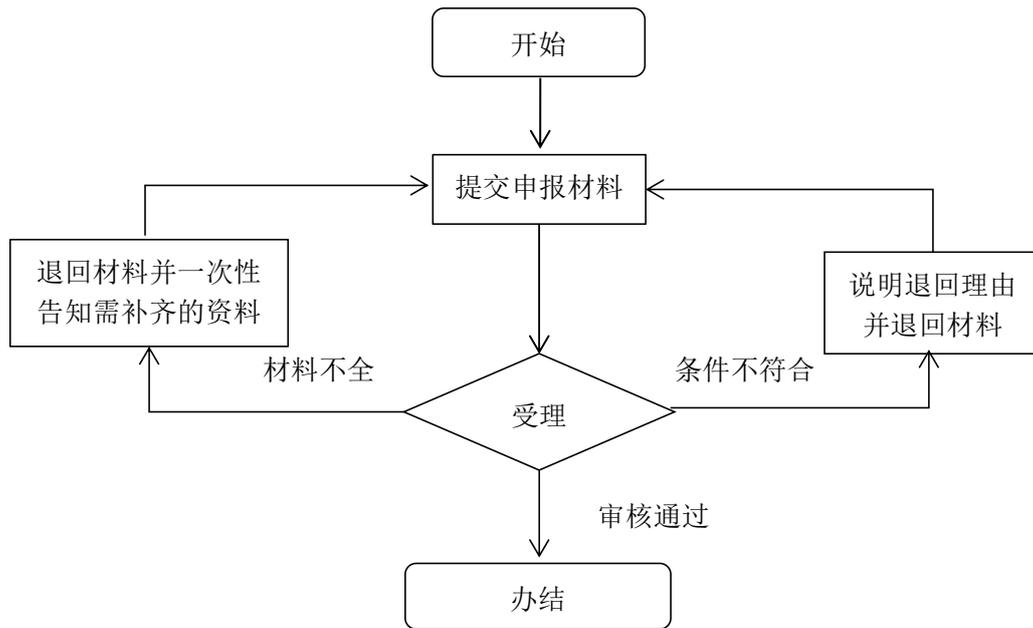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户口簿或身份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网上反馈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 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 (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0743-3221183(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 (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 (县优化办)、0743-3225572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 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的条件？

答：年满 16 周岁（不含在校学生），非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不属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覆盖范围的城乡居民，可以在户籍地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2.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好参保登记？

答：承诺 1 个工作日办完。

3.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 社会保障卡服务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201401000Y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47号）、《关于印发社会保障卡发行管理流程的通知》（人社厅发〔2014〕20号）、《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保障卡应用的意见》（人社部发〔2014〕52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社保卡信息查询。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社保卡挂失、补领、换领、新办及金融信息有误等。

###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社保卡挂失、补领、换领、新办可自行选择金融机构进行即时办理。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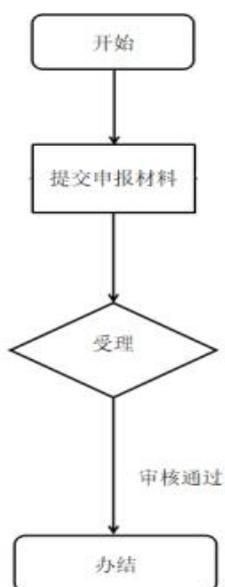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身份证	原件	1	必要	其他	

## 九、办理方式

(一) 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 （二）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自行取件或窗口取件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 （二）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0743-3221183（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三）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社保卡发放是否指定金融机构？

答：社保卡制卡已委托各金融机构，申请人可自行选择金融机构，申请人可持本人身份证到摆放有社保卡自助机的金融网点进行补领、换领、挂失、新办，自助机将及时制卡和发放。

2. 问：什么是具有金融功能的社保卡？有什么用途？

答：社保卡具有两种功能，即社保功能、金融功能。社会保障卡作为持卡人享有社会保障和公共就业服务权益的电子凭证，具有信息记录、信息查询、业务办理等社会保障卡基本功能的同时，可作为银行卡使用，具有现金存取、转账、消费等金融功能。

3.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 就业失业登记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201410400Y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第三十五条
2. 《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8号，2014年、2015年分别修订）第二十五条
3. 《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09〕116号）
4. 《关于印发就业失业登记证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75号）
5. 《关于进一步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103号）
6. 《关于进一步完善就业失业登记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97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 准予批准的条件

法定劳动年龄有劳动能力、有就业愿望，处于无业状态下的劳动者可到城镇常住地的社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进行失业登记。

### (二) 不予批准的情形

无劳动能力、无就业愿望的。

###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符合规定条件，申请人向户籍所在地乡镇、村提出申请。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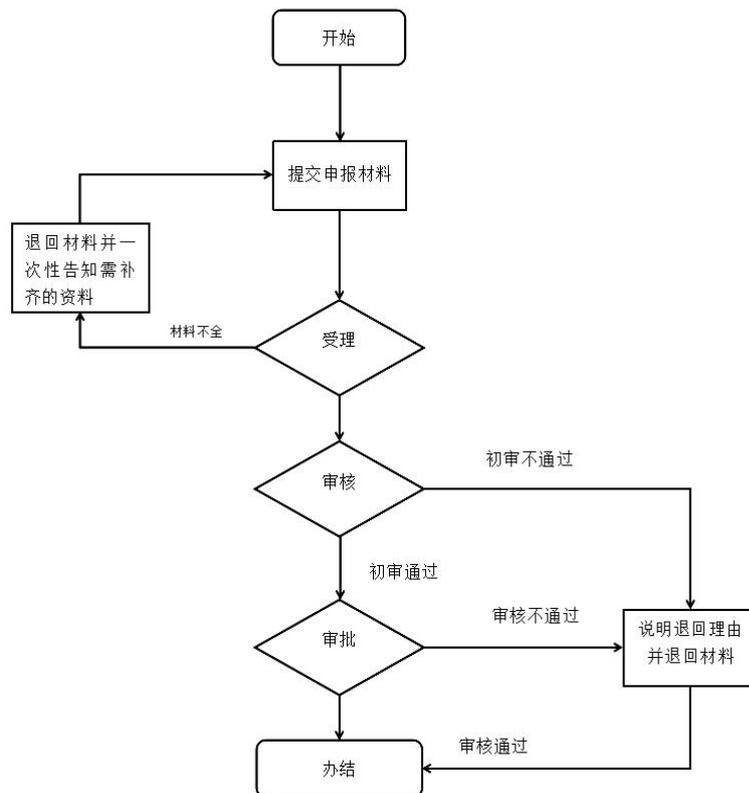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身份证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本人近期免冠2寸彩照	原件	2	必要	纸质	
3	就业失业求职登记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4	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原件	1	非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 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二)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8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取件时间、寄件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自行取件或窗口取件。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0743-3221183（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就业失业求职登记表（空表）

编号：

填报日期：

姓名		性别		民族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					
学历		毕业学校		专业		毕业时间	
户籍地	____省____市____县____乡镇（街道）____社区（村）_____						
常住地	湖南省____市____县____乡镇（街道）____社区（村）_____						
健康状况		伤残等级		是否打印《就业创业证》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就业登记	就业时间		就业形式	<input type="radio"/> 单位就业 <input type="radio"/> 自主创业 <input type="radio"/> 灵活就业			
	单位就业	单位名称		是否签订 劳动合同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就业地		登记就业地	<input type="radio"/> 户籍地 <input type="radio"/> 常住地 <input type="radio"/> 就业地			
失业登记	失业原因	本人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因： <input type="radio"/> 年满16周岁，从各类学校毕业、肄业 <input type="radio"/> 从企业、机关、事业单位等各类用人单位失业 <input type="radio"/> 个体工商户业主或私营企业业主停业、破产停止经营 <input type="radio"/> 承包土地被征用并符合规定条件 <input type="radio"/> 军人退出现役且未纳入国家统一安置 <input type="radio"/> 刑满释放、假释、监外执行 <input type="radio"/> 其他符合失业登记条件的原因备注：_____， 至今处于无业状态。					
	登记失业地	<input type="radio"/> 户籍地 <input type="radio"/> 常住地	是否申领失业保险金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求职登记	培训意愿	是否有培训意愿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input type="radio"/>				
		意愿培训工种		意愿培训时间			
	就业意愿	就业意向地	____省____市州____县				
		意向岗位（工种）					
		期望薪资（元/月）					
真实性声明	本人承诺填报的以上内容均真实、准确、有效，如与实际情况不一致，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同时纳入人社信用记录。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社区（行政村）公共就业服务平台 审核意见	年 月 日（签章）						

说明：1.办理就业登记，填写就业登记内容；办理失业登记，填写失业登记和求职登记内容；办理求职登记，填写求职登记内容。2.学历为本科及以上的，毕业学校、专业、毕业时间必填；有培训意愿的意愿培训工种和意愿培训时间必填。3.健康状况为残疾的，伤残等级必填。

## 就业失业求职登记表（样表）

编号：

填报日期：

姓名	XXX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联系电话	139XXXXXXXX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	433XXXXXXXXXXXXXXXXXX				
学历		毕业学校		专业		毕业时间	
户籍地	XX省XX市XX县XX乡镇（街道）XX社区（村）						
常住地	湖南省XX市XX县XX乡镇（街道）XX社区（村）						
健康状况	良好	伤残等级	无		是否打印《就业创业证》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就业登记	就业时间	2020.4	就业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单位就业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自主创业 <input type="radio"/> 灵活就业			
	单位就业	单位名称	XX公司	是否签订劳动合同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就业地	吉首市	登记就业地	<input type="radio"/> 户籍地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常住地 <input type="radio"/> 就业地			
失业登记	失业原因	本人自__年__月__日，因：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年满16周岁，从各类学校毕业、肄业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从企业、机关、事业单位等各类用人单位失业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个体工商户业主或私营企业业主停业、破产停止经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承包土地被征用并符合规定条件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军人退出现役且未纳入国家统一安置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刑满释放、假释、监外执行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其他符合失业登记条件的原因备注：_____， 至今处于无业状态。					
	登记失业地	<input type="radio"/> 户籍地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常住地		是否申领失业保险金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求职登记	培训意愿	是否有培训意愿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意愿培训工种		意愿培训时间			
	就业意愿	就业意向地	__省__市州__县				
		意向岗位（工种）					
期望薪资（元/月）							
真实性声明	本人承诺填报的以上内容均真实、准确、有效，如与实际情况不一致，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同时纳入人社信用记录。 申请人（签字）：XXX XXXX年XX月XX日						
社区（行政村）公共就业服务平台审核意见	_____年__月__日（签章）						

说明：1.办理就业登记，填写就业登记内容；办理失业登记，填写失业登记和求职登记内容；办理求职登记，填写求职登记内容。2.学历为本科及以上的，毕业学校、专业、毕业时间必填；有培训意愿的意愿培训工种和意愿培训时间必填。3.健康状况为残疾的，伤残等级必填。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申请表在哪里领取填写？

答：各村（社区）或就业服务管理中心。

2.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201410600Y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第五十二条
2. 《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8号，2014年、2015年分别修订）第四十条
3. 《关于加强就业援助工作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0〕29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 准予批准的条件**

1.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因身体状况、技能水平、家庭因素、失去土地等原因难以实现就业，以及连续失业一定时间仍未能实现就业的人员。具有劳动能力、有就业愿望且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可以认定为就业困难人员：男满 50 周岁、女满 40 周岁人员；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员；残疾人员；失地农民；军队退役人员；市州级以上劳动模范；烈士家属；抚养未成年子女的单亲家庭成员；连续失业 1 年以上的其他登记失业人员。

2. 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领：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后申报就业，按规定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参加社会保险、且履行了社会保险费缴纳义务的。

### **(二) 不予批准的情形**

已从事有劳动报酬的灵活就业人员（劳动报酬高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或已有经营收入（包括房屋出租、门面出租、入股经营等）的人员。

###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符合规定条件，申请人向户籍所在地乡镇、村提出申请。
2. 企业（单位）和职工个人不能在乡镇和村级进行申请。
3.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一)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身份证和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2	失业登记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户籍所在地村(社区)出具目前尚未就业的证明	原件	1	必要	纸质	
4	免冠两寸彩色照片	原件	2	必要	纸质	
5	户籍所在地村(社区)出具的全家所有劳动力未实现就业再就业的证明	原件	1	非必要	纸质	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
6	正在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的凭证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员
7	残联发放的残疾等级证明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残疾人员
8	土地被征用的证明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失地农民
9	部队转业、复员、退伍证明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军队退役人员
10	劳动模范荣誉证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市州级以上劳动模范
11	民政部门发放的《革命烈士证明书》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烈士家属

(二) 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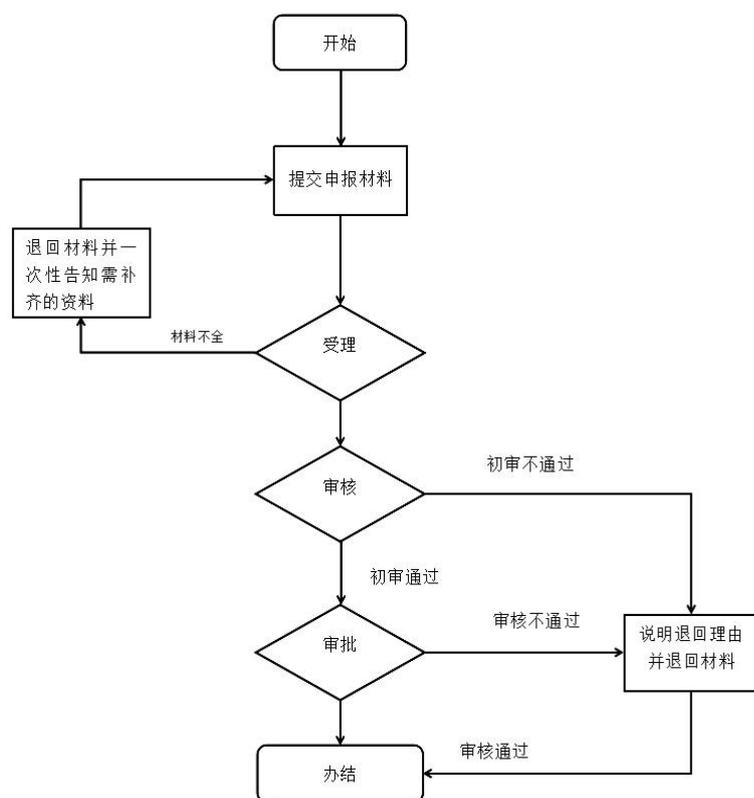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对象申报审批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身份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就业失业登记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上季度缴纳的社会保险费账单	原件	1	必要	纸质	社保机构盖章和经办人员签字
5	存折(银行卡)账号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农村居民要求“一卡通”

## 九、办理方式

(一) 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入户调查、村级公示、办结告知后资金发放时间和上级部门办理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网上反馈；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

申领：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0743-3221183（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湖南省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对象 申报审批表

姓名		性别		缴费所在地	
出生年月		居民身份证号码		就业失业登记证编号	
参加工作时间		原工作单位		灵活就业情况	
家庭住址		联系电话		个人银行存折	
社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 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审核，该同志已实现灵活就业并申报就业，且未享受个体工商税收政策的减免，也未被企业正规吸纳，符合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条件。</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办人：                    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年    月    日（盖章）</p>				
乡镇劳动保障服务机构 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审核，该同志符合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条件，同意申报社会保险补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办人：                    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年    月    日（盖章）</p>				
县级 以上 所属 就业 服务 机构 审核 认定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复核，该同志符合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条件，同意申报社会保险补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办人：                    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年    月    日（盖章）</p>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申请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援助的条件？

答：符合法定劳动年龄，有劳动能力及就业意向，家庭情况困难人员既可向常住地就业服务机构申请就业援助。

2.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领取待遇资格认证（取消集中认证）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1400BW02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1. 《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七、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条件

2.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4〕24号）七、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条件

3. 《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84号）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 准予批准的条件

1. 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参保人员；
2. 履行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义务且缴费年限已满；
3.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 (二) 不予批准的情形

未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未缴满缴费年限的和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

###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符合规定条件，参保人员可向工作单位所在地或者户籍所在地乡镇、村提出申请。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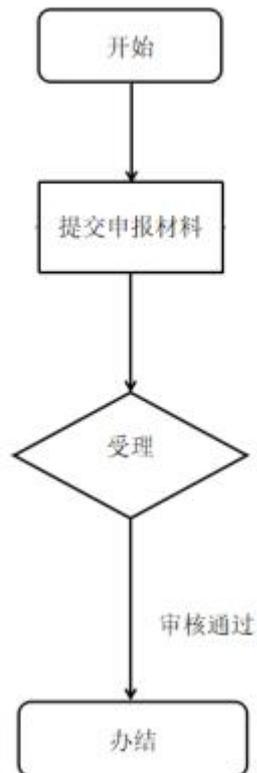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身份证或户口簿	原件	1	必要	其他	

## 九、办理方式

(一) 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网上反馈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 (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0743-3221183(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取消集中认证，应该怎样进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领取待遇资格认证？ 答：所有领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人员可以利用手机 AAP 自助认证系统完成资格认证。

2.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养老保险认证？

答：承诺 1 个工作日办完。

3.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发放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0517007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 四、设立依据

《湖南省 2017 年农村危房改造实施方案》(湘建村函〔2017〕296 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凤凰县住建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 准予批准的条件

已被列为农村危房改造范围(下文明确)、完成改造、验收合格。

### (二) 不予批准的情形

未被县政府列入农村危房改造计划,未完成改造,未验收合格。

###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建房控制在以下面积以内：1 人户 35 平方米，2 人户 45 平方米，3 人户 60 平方米，3 人以上农户人均 18 平方米，对于仍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户可适当增加用于谷物储藏、农具放置等辅助性房屋面积 20-30 平方米。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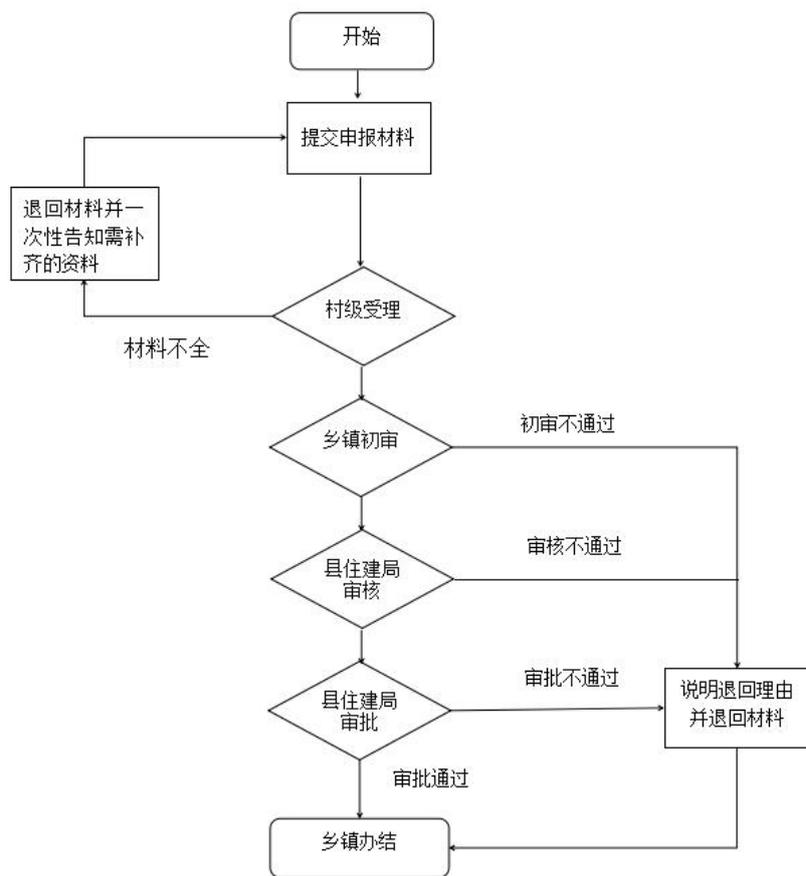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农村危房改造一户一档	原件	1	必要	纸质	资料齐全，手续完善
2	户主身份证或户口簿复印件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存折（银行卡）账号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农村居民要求“一卡通”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网上反馈。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住建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 (县政务服务中心住建窗口)、  
0743-3226262(县住建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 (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 (县优化办)、  
0743-3225572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住建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目前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发放对象是哪些人?

答:已被纳入改造计划(文件明确到户)的对象。

2. 问:农村危房改造的补助政策是什么?

答: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由农民自筹、政府补助、银行信贷和社会捐助等多渠道资金构成。不同县市政府补助标准不同。

3. 问: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是否必须拨付到农户?

答:对于政府组织实施加固改造的,征得农户同意并签订协议的基础上,将补助资金直接支付给施工单位。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达到验收标准或未验收前申报补助资金。

2. 未按要求提供“一户一档”资料。

3. 未经乡镇审核直接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办理。

#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核发、备案登记 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0720060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企业法人,非法人企业,其他组织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 四、设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管理办法》（2003年11月14日农业部令第33号）第三条、《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5年第47号）第二十九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农业农村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承包耕地、园地、荒山、荒沟、荒丘、荒滩等农村土地从事种植业生产活动，承包方依法取得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应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予以确认。承包草原、水面、滩涂从事养殖业生产活动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中华人

民共和国渔业法》等有关规定确权发证。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土地承包权属有争议，改变土地农业用途，流转期限超过承包期的剩余期限，土地违法违规行尚未处理或正在处理。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土地承包合同生效后，申领土地承包经营权证。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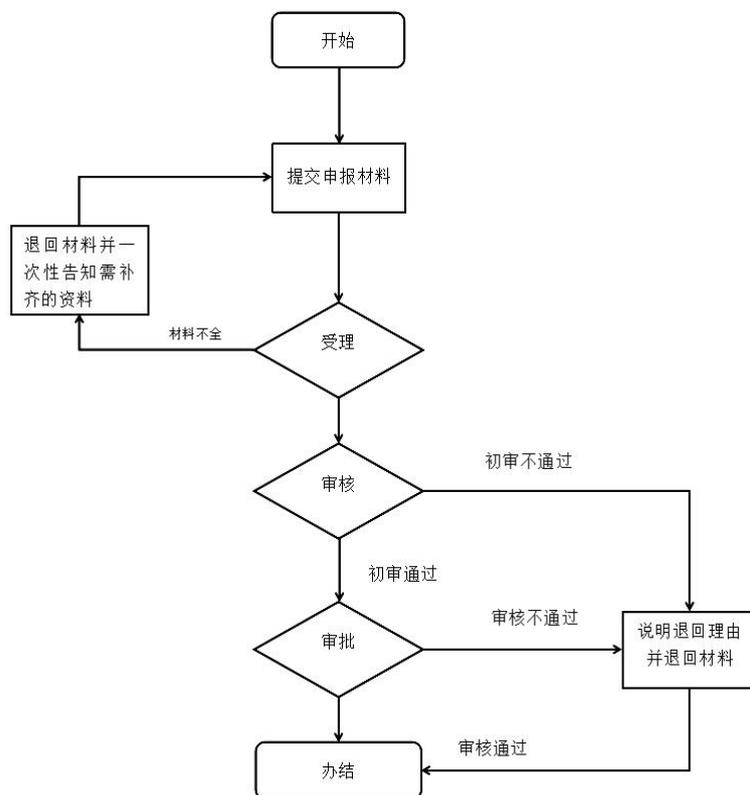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报告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原件	2	必要	纸质	合同载明承包土地名称、坐落、面积、用途
3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 (仅指需变更的)	原件	1	非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3 个工作日内（不含实地查验时间和办结告知后的取件时间、寄件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自行取件或窗口取件。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 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 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 (县政务服务中心农业农村窗口)、  
0743-3260948(县农业农村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 (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 (县优化办)、  
0743-3225572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 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农业农村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 申办证的对象是否都是承包方？

答：不是，实行家庭承包的，申请人为发包方；实行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的，申请人为承包方。

2. 问： 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但办理不动产登记证按规定收费。

3. 问： 土地承包经营权遗失该如何处理？

答：需要补证，可向村或乡镇进行申请补证。

4. 问： 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提供土地承包经营权合同（土地坐落名称、四至边界、面积等）。

2. 未经乡镇审核直接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办理。

# 再生育许可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0123068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 四、设立依据

《湖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16 修正)第十五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卫生健康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 准予批准的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夫妻，可以再生育一个子女：1. 经设区的市、自治州或者省计划生育行政部门确定的病残儿医学鉴定组织鉴定，两个子女中一个有残疾或者第一胎系多胞胎均有残疾，不能成长为正常劳动力，医学上认为可以再生育的；2. 再婚（不含复婚，下同）夫妻再婚前生育的子女数量合计为两个的；3. 再婚夫妻再婚前一方无子女，另一方有一个子女，再婚后生育一个子女的。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夫妻双方或一方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宜生育的严重遗传性疾病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符合规定条件，要求再生育一个子女的夫妻，应当在怀孕前向夫妻一方工作单位所在地或者户籍所在地乡镇、村提出申请。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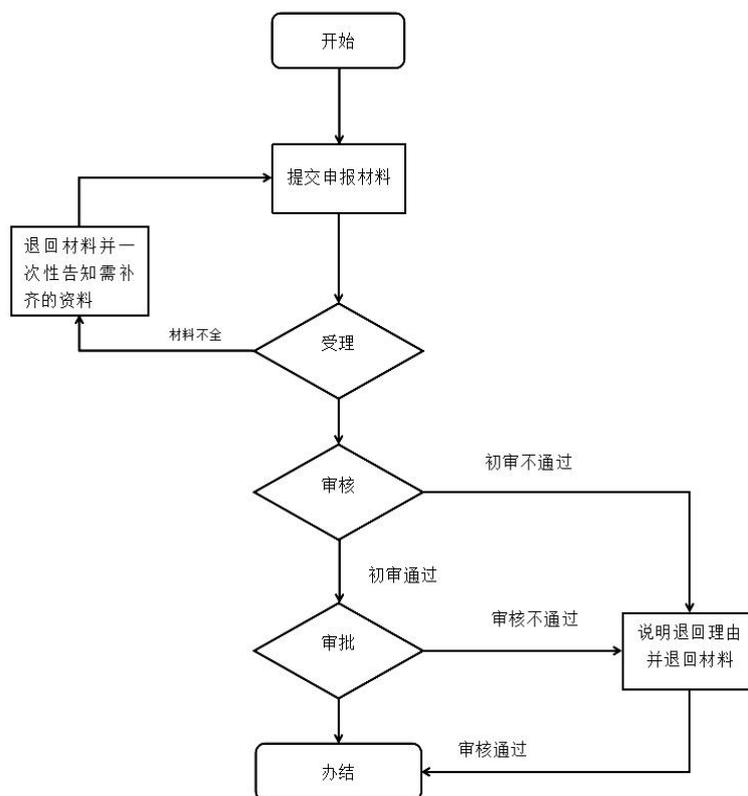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再生育申请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填写真实完整
2	夫妻双方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子女居民身份证或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结婚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5	夫妻2寸免冠合照	原件	2	必要	纸质	
6	需提交的再生育证明材料(离异, 丧偶再婚, 子女死亡、病残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根据情况提供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特殊情况，办结告知后的取件时间、寄件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自行取件或窗口取件。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505972 (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0743-3506356 (县卫生健康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 (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 (县优化办)、  
0743-3225572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二) 电话查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表 1： 再生育申请表**

女 方	姓 名		联系电话		夫妻合影照片 (二寸)
	公民身份号码				
	户 籍 地				
	现居住地				
	工作单位				
男 方	姓 名		联系电话		
	公民身份号码				
	户 籍 地				
	现居住地				
	工作单位				
婚姻	1.双方初婚      2.男初女再      3.男再女初      4.双方再婚				
状况	结婚时间		结婚证号		
子女数量：	个	其中亲生：	个	其他：	
第一个子女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个子女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妊娠情况	1.未孕      2.已孕（怀孕时间： 年 月）      3.已生育				
已生育 补审批	新生儿姓名：	性别：	孩次：		
	出生医学证明编号：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健康情况：	出生地点：			
	社会抚养费征收情况：				

我们系合法夫妻，现有 \_\_\_个子女，其中亲生\_\_\_个，\_\_\_\_\_个。根据《湖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十五条规定，以 \_\_\_\_\_理由，申请生育第\_\_\_个子女，请予批准。

以上所填情况属实，所提交的相关申请材料真实有效。如果与事实不符，我们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导致违法生育的，同意按最高标准征收社会抚养费。

申请承诺人（签名、指纹）： 女方： \_\_\_\_\_ 男方： \_\_\_\_\_  
 \_\_\_\_\_ 年 月 日

以上内容由登记对象填写

所在单 位或申 报地村 (居) 意见	经办人： _____ 电话：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申报地 乡级 初审 意见	经办人： _____ 负责人：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申报地 县级 审批 意见	经办人： _____ 负责人：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生育证编号	_____

表 2: 再生育申请表(样表)

女 方	姓 名	张三	联系电话	XXXXXXX	夫妻合影照片 (二寸)
	公民身份号码	XXXXXXX			
	户 籍 地	XX 县市 XX 乡镇(街道) XX 村(社区)			
	现居住地	XX 县市 XX 乡镇(街道) XX 村(社区)			
	工作单位	XXXXXX			
男 方	姓 名	李四	联系电话	XXXXXXX	
	公民身份号码	XXXXXXX			
	户 籍 地	XX 县市 XX 乡镇(街道) XX 村(社区) XX 号			
	现居住地	XX 县市 XX 乡镇(街道) XX 村(社区) XX 号			
	工作单位	XXXXXX			
婚 姻	1.双方初婚          2.男初女再          3.男再女初          4.双方再婚√				
状 况	结婚时间	XXX 年 XX 月 XX 日	结婚证号	XXXX	
子女数量:	2	其中亲生:	2 个	其他:	
第一个子	姓名: XXX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XXXX 年 XX 月		
第二个子	姓名: XXX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XXXX 年 XX 月		
妊娠情况	1.未孕          2.已孕(怀孕时间: XXXX 年 XX 月)          3.已生育				
已生育 补审批	新生儿姓名:	性别:	孩次:		
	出生医学证明编号:	出生日期:	年	月	
	健康情况:	出生地点:			
	社会抚养费征收情况:				

我们系合法夫妻，现有 \_\_\_X\_\_\_ 个子女，其中亲生 \_\_\_X\_\_\_ 个，XXXXXX 个。根据《湖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十五条规定，以 再婚夫妻再婚前生育的子女数量合计为两个 理由，申请生育第3 个子女，请予批准。

以上所填情况属实，所提交的相关申请材料真实有效。如果与事实不符，我们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导致违法生育的，同意按最高标准征收社会抚养费。

申请承诺人（签名、指纹）： 女方：XXX

男方：XXX

XXXX 年 XX 月 XX 日

以上内容由登记对象填写

所在 单位 或申 报地 村 (居) 意见	经办人： _____ 电话： _____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p>
申报 地 乡级 初审 意见	经办人： _____ 电话： _____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p>
申报 地县 级 审批 意见	经办人： _____ 电话： _____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p>
生育证编号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审批手续？

答：承诺 12 个工作日办完，但不含邮寄或取件后到乡镇（街道）政务服务大厅时间。

2.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3. 问：生育证遗失该如何处理？

答：需要补证，可向村或乡镇进行申请补证。

4.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提供结婚证、户口簿和双方身份证。

2. 未按要求提供病残儿医学鉴定证明文件。

3. 未经乡镇审核直接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办理。

#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523004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 四、设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第二十七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卫生健康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1. 本人及配偶均为农业户口或界定为农村居民户口；2. 1973年以来，没有违反计划生育法规和政策规定生育；3. 曾经生育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4. 出生于1933年1月1日之后，到12月31日前年满60周岁。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1. 夫妻(含再婚)双方有一方为非农业户口或城镇居民户口；

2. 夫妻均未生育；3. 户口不在本村；4. 1933年1月1日以前出生。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奖励扶助金的发放，从奖励扶助对象年满60周岁起按年计算发放。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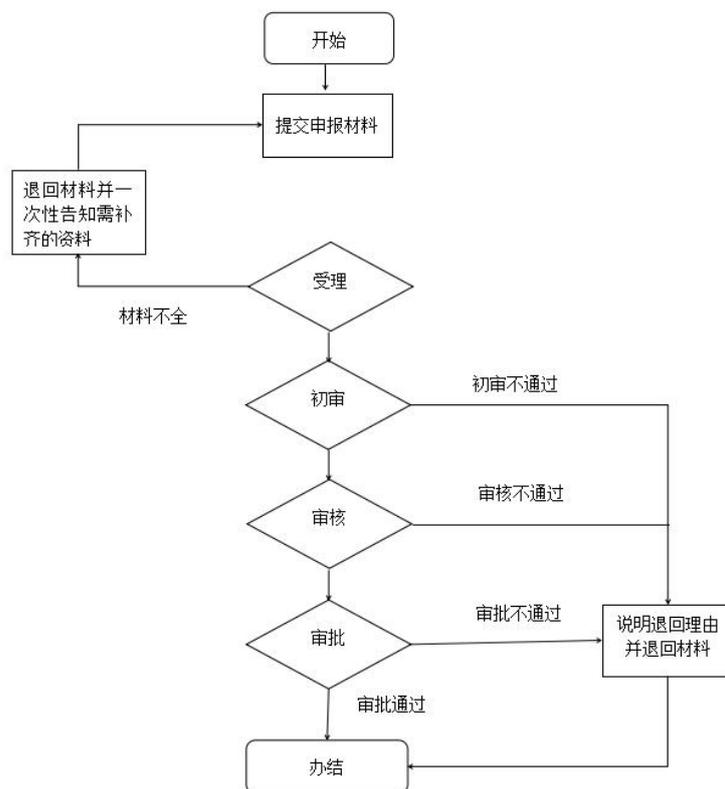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填写真实完整
2	夫妻双方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结婚证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4	伤残、死亡证明材料	原件	1	非必要	纸质	根据情况提供
5	存折（银行卡）账号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农村居民要求“一卡通”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0743-3506356（县卫生健康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htm

表 1 湖南省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申报表

\_\_\_\_\_地（市、州）\_\_\_\_\_县（市、区）\_\_\_\_\_乡（镇、街道）  
 \_\_\_\_\_村（社区）委会\_\_\_\_\_村（社区）民小组



项目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公民身份证号码	户口性质	婚姻状况	婚姻变动年月
本人信息							____年
配偶信息							____月
夫妇曾经生育子女数	男孩____女孩____		夫妇现在存活子女数 (含收养子女)		男孩____女孩____		
夫妇曾经生育子女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死亡年月	是否亲生		
夫妇收养子女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收养年月	死亡年月	有何法律手续	
家庭住址					联系电话		
申请人承诺	以上情况属实，如有虚假或隐瞒，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村（居）委会评议意见	经村（社区）委会评议，符合条件，同意申报。 签字： 年 月 日（盖章）						
乡镇(街道)初审意见	经核查，符合条件，同意上报。 签字： 年 月 日（盖章）						
县级人口计生机构审核意见	经审查，符合条件，审批通过。 签字： 年 月 日（盖章）						
备注							

申报人签字：\_\_\_\_\_ 填报人：\_\_\_\_\_ 填报时间：\_\_\_\_\_年 月 日

表 1 湖南省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申报表(样表)

湘西地(市、州) <u>XX</u> 县(市、区) <u>XX</u> 乡(镇、街道) <u>XX</u> 村(社区)委会 <u>XX</u> 村(社区)民小组							照片
项目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公民身份证号码	户口性质	婚姻状况	婚姻变动年月
本人信息	XXX	X	XXXX	XXXXXXXXXX	XX	XX	<u>X</u> 年 <u>X</u> 月
配偶信息	XXX	X	XXXX	XXXXXXXXXX	XX	XX	
夫妇曾经生育子女数	男孩 <u>X</u> 女孩 <u>X</u>		夫妇现在存活子女数 (含收养子女)		男孩 <u>X</u> 女孩 <u>X</u>		
夫妇曾经生育子女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死亡年月	是否亲生		
	XXX	X	XXXX	XXXX	XX		
	XXX	X	XXXX	XXXX	XX		
夫妇收养子女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收养年月	死亡年月	有何法律手续	
	XXX	X	XXXX	XXXX	XX	XXX	
家庭住址	XX 县市 XX 乡镇 XX 村 XX 组				联系电话	XXXXXXXXXX	
申请人承诺	以上情况属实，如有虚假或隐瞒，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申请人签名：XXX XXXX 年 X 月 X 日						
村(居)委会评议意见	经村(社区)委会评议，符合条件，同意申报。  签字：XXX XXXX 年 X 月 X 日(盖章)						
乡镇(街道)初审意见	经核查，符合条件，同意上报。  签字：XXX XXXX 年 X 月 X 日(盖章)						
县级人口计生机构审核意见	经审查，符合条件，审批通过。  签字：XXX XXXX 年 X 月 X 日(盖章)						
备注							

申报人签字：XXX

填报人：XXX

填报时间：XXXX 年 X 月 X 日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哪些属于“界定为农村居民户口”？

答：现户口登记地址在村委会、依法承包农村责任田土、2005年1月1日前缴纳农业税费并承担农村公益事业劳务、没有享受城镇居民社会保障和福利待遇。

2. 问：是否可以提前申请？

答：可以，奖励扶助金的发放是从奖励扶助对象年满60周岁起按年计算发放。

3. 问：身份证或户口与实际年龄不相符合的，以哪种为准？

答：以法定的身份证或户口登记的年龄为准。

4.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提供结婚证、户口簿和双方身份证。

2. 未按要求提供伤残、死亡证明文件。

3. 未经乡镇审核直接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办理。

#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523005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 四、设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第二十七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卫生健康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1. 1933年1月1日后（含1933年1月1日，下同）出生，女方满49周岁。2. 未违反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生育数量多生育子女。3. 未违反计划生育法律法规、政策和相关法律

法规规定收养子女。4. 子女死亡现无子女或独生子女被依法鉴定为残疾（伤病残达三级以上）。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1. 夫妻终身未生育也未收养子女；2. 违法多生育子女或违法收养子女；3. 没有户籍或非本村户籍。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扶助对象已超过 49 周岁的，从确认扶助对象资格时起发放扶助金。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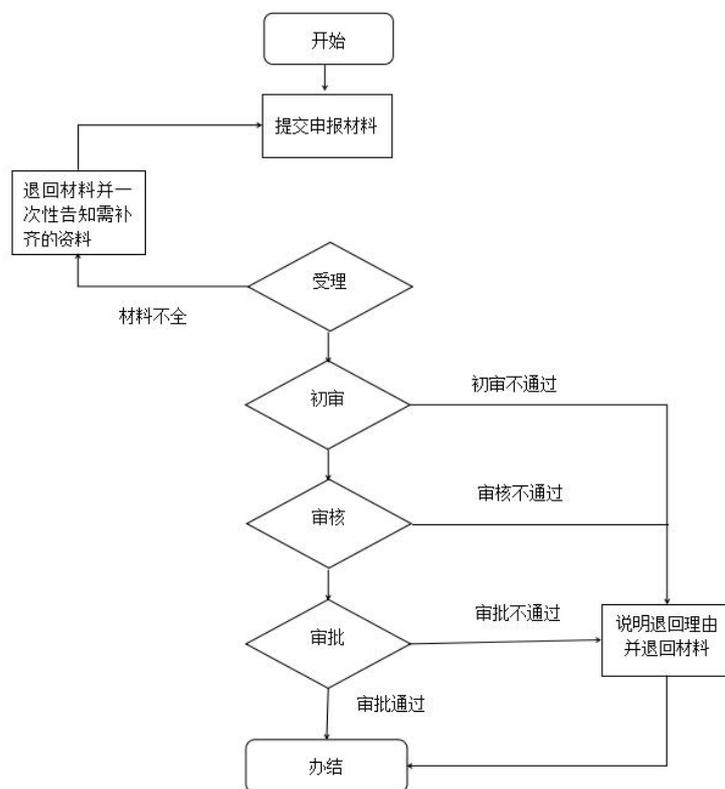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填写真实完整
2	夫妻双方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结婚证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根据情况提供
4	伤残、死亡、独生子女证明材料	原件	1	非必要	纸质	根据情况提供
5	存折（银行卡）账号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农村居民要求“一卡通”

## 九、办理方式

(一) 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0743-3506356（县卫生健康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金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0523023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 四、设立依据

《湖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16年修正）第二十三条

## 五、受理机构

社区便民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卫生健康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1. 本村（社区）城镇居民且未在外地享受同类奖励的人员；
2. 持有《独生子女证》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等有效证明

的独生子女父母，或持有《无子女证明》的终身未生育也未收养子女的人员。3. 符合国家法定退休条件并办理正式退休手续的职工，或男性年满60周岁、女性年满55周岁的其他城镇居民。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1.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的职工在未办理正式退休手续前已死亡的；2. 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国有企业职工或其他城镇居民，在未办理正式退休手续前已死亡的；3. 未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其他城镇居民男性未满60周岁、女性未满55周岁已死亡的。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奖励扶助资金不纳入家庭收入统计范畴，不影响享受低保政策和特别扶助制度。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填写真实完整
2	夫妻双方居民身份证或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结婚证或离婚证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根据情况提供
4	退休证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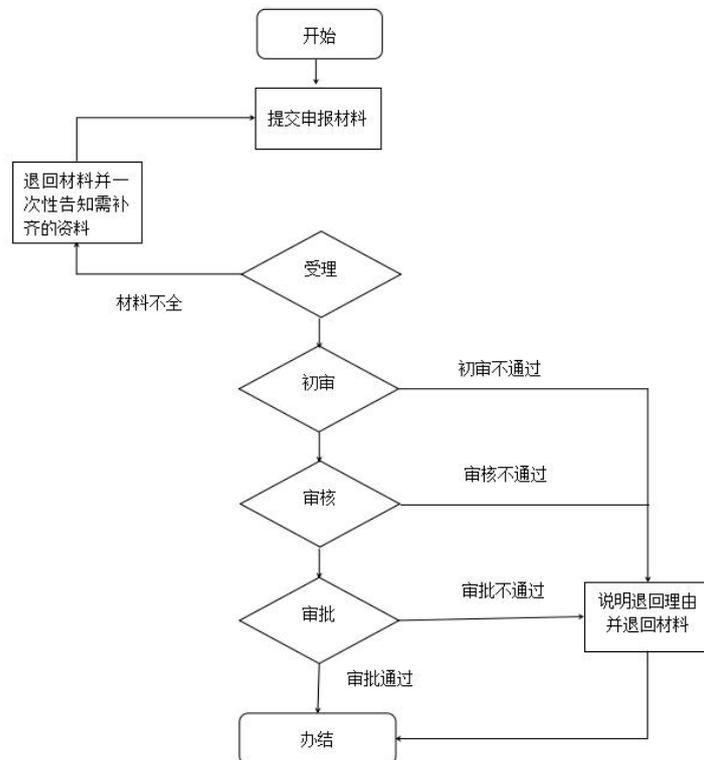
5	独生子女证、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无子女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凭证享受，只需持其中一种
6	存折（银行卡）账号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社区便民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现场咨询

社区便民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0743-3506356（县卫生健康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社区便民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社区、乡镇、县办事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表 1 湖南省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对象申请表

\_\_\_\_\_州\_\_\_\_\_县\_\_\_\_\_街道(乡、镇)

\_\_\_\_\_社区(村)\_\_\_\_\_居(村)民小组

照  
片

项目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	性别	出生年月	户口性质	婚姻状况	婚姻变动年月	
本人信息								
配偶信息								
夫妻曾经生育子女数	男孩___个 女孩___个	夫妻现有存活子女数(含收养)	男孩___个 女孩___个	独生子女证明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独生子女证 <input type="checkbox"/> 无子女证明			
夫妻生育子女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血缘关系	存活状况	死亡年月		
夫妻收养子女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收养年月	存活状况	死亡年月		
本人其他相关信息以及奖励方式选择情况	单位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或国有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央企 <input type="checkbox"/> 省属 <input type="checkbox"/> 市属 <input type="checkbox"/> 县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非从业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退(离)休年月		退(离)休证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地			
	养老保险险种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机关养老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已享受奖励金额	大写:	小写:	奖励方式选择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金分月发放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奖励 5000 元			
	家庭地址				联系电话			
居委会评议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单位盖章)</p>							
镇级初审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单位盖章)</p>							
县级卫计主管部门或国有单位审批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单位盖章)</p>							
备注								

申请(代办)人签字: \_\_\_\_\_ 填报人: \_\_\_\_\_ 填报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表2 湖南省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对象申请表（样表）



\_\_\_\_\_湘西\_\_\_\_\_州\_\_\_\_\_\*\*\_\_\_\_\_县\_\_\_\_\_\*\*\_\_\_\_\_街道(乡、镇)

\_\_\_\_\_\*\*\_\_\_\_\_社区(村)\_\_\_\_\_\*\_\_\_\_\_居(村)民小组

项目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	性别	出生年月	户口性质	婚姻状况	婚姻变动年月
本人信息	张**	43312*****022x	女	19**+*	非农	初婚	
配偶信息	向**	43312*****0210	男	19****	非农	初婚	
夫妻曾经生育子女数	男孩 <u>_0_</u> 个 女孩 <u>_1_</u> 个		夫妻现有存活子女数(含收养)		男孩 <u>_0_</u> 个 女孩 <u>_0_</u> 个		独生子女证明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独生子女证 <input type="checkbox"/> 无子女证明
夫妻生育子女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血缘关系	存活状况	死亡年月	
	向**	女	19****	亲生	存活		
夫妻收养子女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收养年月	存活状况	死亡年月	
本人其他相关信息以及奖励方式选择情况	单位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或国有控股企业 ( <input type="checkbox"/> 央企 <input type="checkbox"/> 省属 <input type="checkbox"/> 市属 <input type="checkbox"/> 县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非从业					
	单位名称	**县**局		单位地址			
	退(离)休年月	201612	退(离)休证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地	县级	
	养老保险险种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机关养老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已享受奖励金额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奖励方式选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奖励金分月发放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奖励 5000 元	
	家庭地址	永顺县灵溪镇城南社区			联系电话		
居委会评议意见	情况属实。				负责人(签章): 张** 2019年5月20日(单位盖章)		
镇级初审意见	情况属实。				负责人(签章): 陈** 2019年5月21日(单位盖章)		
县级卫计主管部门或国有单位审批意见	同意申报!				负责人(签章): 岳** 2019年5月21日(单位盖章)		
备注							

申请(代办)人签字: 张\*\*

填报人: 李\*\*

填报时间: 2019年5月20日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出生时间问题？

答：以居民身份证登记的出生日期为准。未办理居民身份证的，须办理了居民身份证以后再申请奖励。

2. 问：奖励金发放方式？

答：单位发放，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奖励对象随退休金发放；社保机构发放，参加社会养老保险的奖励对象随养老金发放；县级卫生计生部门发放：申请时已死亡的特殊对象。

3.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提供结婚证、户口簿和双方身份证。

2. 未按要求提供独生子女证、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或无子女证。

3. 未经乡镇审核直接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办理。

#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经费给付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0517017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 四、设立依据

《关于落实向农村实行计划生育的育龄夫妻免费提供避孕节育技术服务的通知》（湘计生财发〔2001〕15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卫生健康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辖区内已婚育龄群众到县外有资质的医院实施输卵管绝育术、输精管绝育术、中晚期妊娠引产、人工流产（不含钳刮）、药物流产（使用米非司酮）和宫内节育器放置术的计

划生育手术费。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未婚群众实施计划生育手术，无资质医院实施计划生育手术。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县内有资质医院直接减免无需重新补贴。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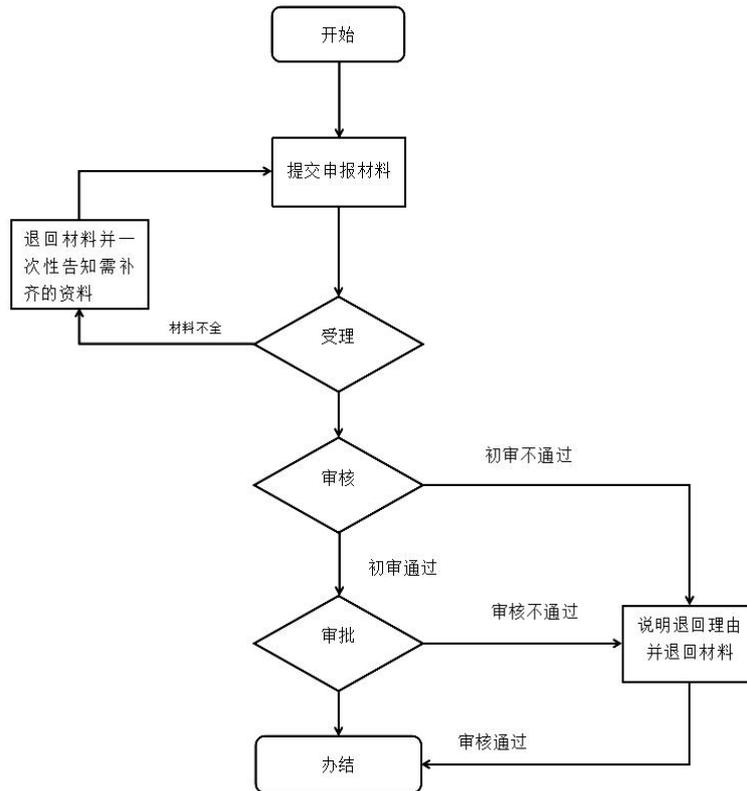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夫妻双方居民身份证或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2	医院收费发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3	手术证明	原件	1	必要	纸质	真实有效
4	存折（银行卡）账号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 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 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505972 (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0743-3506356 (县卫生健康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 (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 (县优化办)、0743-3225572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 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是否跨年度补贴？

答：可以。

2. 问：哪些计划生育手术费用？

答：输卵管绝育术、输精管绝育术、中晚期妊娠引产、人工流产(不含钳刮)、药物流产(使用米非司酮)和宫内节育器放置术。

3.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提供手术证明。

2. 未按要求提供医院收费发票。

3. 未经乡镇审核直接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办理。

# 再生育涉及病残儿医学鉴定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723007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 四、设立依据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09 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卫生健康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凡认为其子女有明显伤残或患有严重疾病，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条件，要求安排再生育的，均可申请病残儿医学鉴定。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无需再生育，不能再生育计划。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病残儿医学鉴定的费用（包括鉴定费和辅助检查费）由申请者自理。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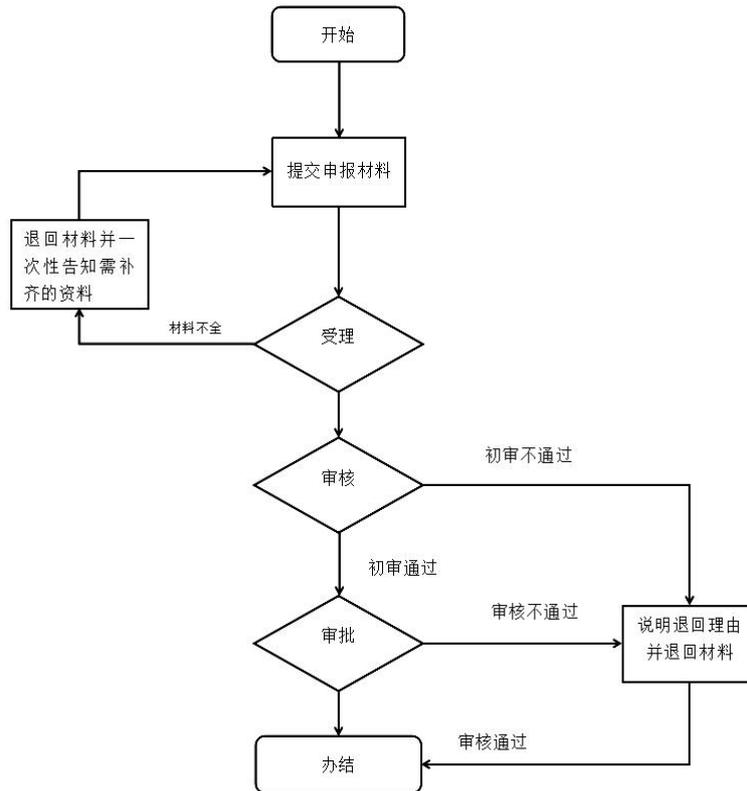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病残儿医学鉴定申请书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申请人身份证或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申请人结婚证(再婚夫妻需提交离婚证或法院民事调解书或判决书或离婚协议书或原配偶死亡证明书)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申请人与患儿近期2寸合影彩色免冠照片	原件	5	必要	纸质	
5	被鉴定人的有关病历资料(包括门诊病历、住院病历、出院证明和各类检查报告单等)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 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转报后上级部门办理时限）。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直接转报。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街道)政务服务大厅或县(市)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0743-3506356(县卫生健康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表 1:

## 湖南省市级病残儿医学鉴定申请书

患儿姓名: \_\_\_\_\_

所在行政区: \_\_\_\_\_市(州)

\_\_\_\_\_县(市、区)

\_\_\_\_\_乡(镇、街道)

\_\_\_\_\_村委会(居委会、社区)

湖南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印制

( 年 月 日)

患儿基本情况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父亲姓名		年龄		联系电话		患儿与父母亲近期2寸合影彩色免冠照片 (县级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加盖公章)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职务				
	家庭住址				职业				
	母亲姓名		年龄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职务				
	家庭住址				职业				
鉴定申请	<p>我子(女)_____有明显伤残/患有严重疾病,在_____医院初步诊断为_____。</p> <p>特申请病残儿医学鉴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申请人提供材料	<p>1. 申请报告 ( )</p> <p>2. 户口簿 ( )</p> <p>3. 身份证 ( )</p> <p>4. 结婚证 ( )</p> <p>5. 照片 ( )</p> <p>6. 有关病历资料 ( )</p> <p>7. 省、市州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部门规定的其它材料 ( )</p> <p>(有相关证明材料,在括号内打“√”,无则打“×”。请提供原件,留复印件附后。)</p>								

<p>单位 或村 委会 (居委 会、 社区) 初审 意见</p>	<p>(女方) 负责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男方) 负责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乡(镇、 街道) 计划 生育 管理 部门 核实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社会调查和家系调查材料附资料粘贴页)</p>	

县 级 技 术 小 组  初 筛 记 录	<p>一、主诉：</p> <p>二、病史：</p> <p>三、体征（含专科情况）：</p> <p>四、辅助检查（报告单附资料粘贴页，将检测日期、检测机构名称、检测结果填写此处，无报告单视为无效）：</p> <p>五、社会调查（材料附资料粘贴页）：</p> <p>六、家系调查：（材料附资料粘贴页）：</p> <p>七、初步诊断：</p> <p>八、初筛意见：属于以下第___项</p> <p>1. <u>符合</u> 病残儿医学鉴定申请条件。</p> <p>2. <u>不符合</u> 病残儿医学鉴定申请条件。</p> <p>九、技术小组专家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p>县级 人口 计生 行政 部门 审核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年 月 日</p>
<p>市级 人口 计生 行政 部门 科技 审核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年 月 日</p>
<p>市级 人口 计生 行政 部门 审核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年 月 日</p>

市 级 鉴 定 记 录	<p>一、主诉：</p> <p>二、病史：</p> <p>三、体征（含专科情况）：</p> <p>四、辅助检查（报告单附资料粘贴页，将检测日期、检测机构名称、检测结果填写此处，无报告单视为无效）：</p>
----------------------------	--

<p>市 级 鉴 定 记 录</p>	<p>五、诊断：</p> <p>六、鉴定结论：</p> <p>七、专家不同意见：</p> <p>八、父母亲再生育指导意见：</p> <p>九、鉴定组专家签名：</p> <p>十、鉴定组组长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鉴定专用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鉴定时间：       年   月   日</p>
--	---

<p>市级 人口 计生 行政 部门 监察 室监 督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监察人员签名： <span style="float: right;">（单位公章）</span> 年 月 日</p>
<p>市级 人口 计生 行政 部门 科技 科审 核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 <span style="float: right;">（单位公章）</span> 年 月 日</p>
<p>市级 人口 计生 行政 部门 审核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 <span style="float: right;">（单位公章）</span> 年 月 日</p>

辅助检查资料粘贴页

社  
会  
调  
查  
资  
料  
粘  
贴  
页

家  
系  
调  
查  
资  
料  
粘  
贴  
页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审批手续？

答：承诺 12 个工作日办完，但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转报后上级部门办理时限。

2.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但医学鉴定费用自理。

3.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提供结婚证、户口簿和双方身份证。

2. 未按要求提供被鉴定人有关病历资料。

3. 未经乡镇审核直接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办理。

# 生育服务登记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23201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湖南省生育服务登记和生育证管理办法》（湘卫指导发〔2016〕1号）第三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乡镇人民政府（办事处）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拟生育第一、二个子女的夫妻，可在生育前选择在夫妻双方任意一方的户籍地、现居住地或从业地村（居）民委员会进行生

育服务登记。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未领取结婚证。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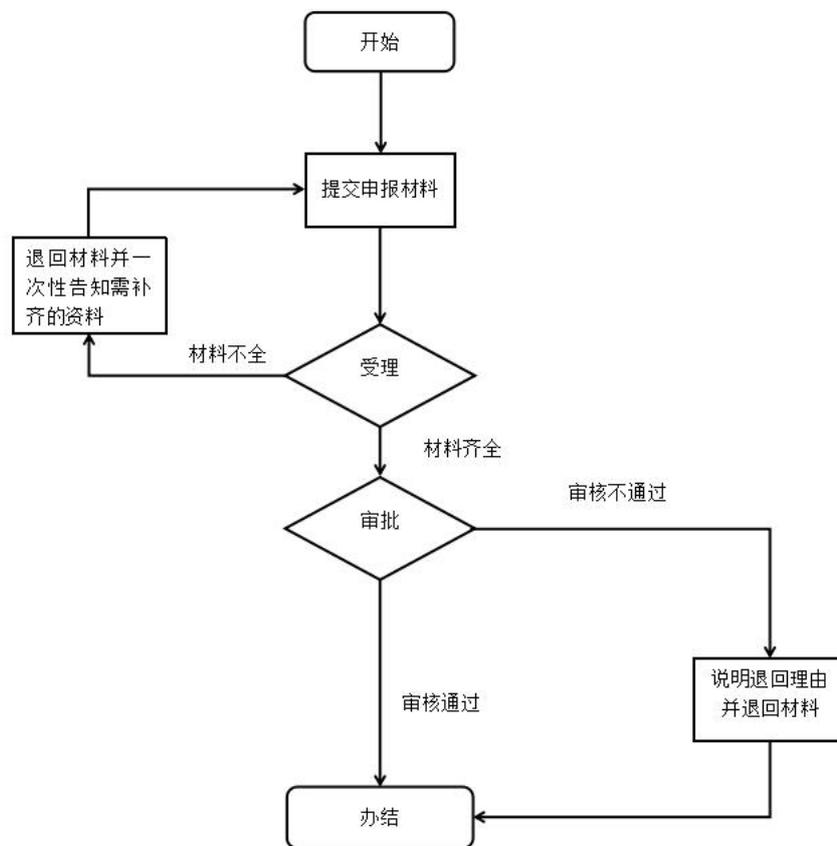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夫妻双方居民身份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结婚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夫妻2寸免冠合照	原件	2	必要	纸质	
5	属再婚的还需提供离婚协议书或离婚判决书、调解书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根据情况提供
6	子女死亡的，提供死亡证明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根据情况提供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不含特殊情况，办结告知后的取件时间、寄件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自行取件或窗口取件。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二）电话咨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0743-3506356（县卫生健康局）

### **（三）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承办 村（居） 登记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经手人：                      电话：
乡镇 （街道） 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经手人：                      电话：
生育服务证编号	

### 生育服务登记须知

1. 夫妻拟生育第一、二个子女的，生育前用碳素钢笔或黑色签字笔填写此表。生育服务登记为备案制，非行政许可与行政确认。
2. 登记人须如实反映本人及配偶的婚姻与生育情况。生育后填写此表的，还应在“已生育补登记”一栏填写新生儿的信息。
3. 登记人登记信息与事实不符，造成违法后果的，相关部门可依法追究登记人法律责任；将依法将登记人失信行为记入政府及相关部门诚信档案。
4. “子女数量”包括夫妻已经生育子女和其他子女总数，“其他”是指：收养的子女、以前婚姻形成的有抚养关系的继子女。
5. “第一个子女”一栏用于二孩生育登记时填写，第一孩生育登记不用填写。
6. 此表在村（居）计生专干处领取，也可在湖南省卫生计生委门户网站上下载打印。负责登记的计划生育工作人员，应当保护登记人的隐私。
7. 禁止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终止妊娠。



承办 村(居)登 记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经手人:                      电话:
乡镇 (街道) 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经手人:                      电话:
生育服务证编号	

### 生育服务登记须知

1. 夫妻拟生育第一、二个子女的，生育前用碳素钢笔或黑色签字笔填写此表。生育服务登记为备案制，非行政许可与行政确认。
2. 登记人须如实反映本人及配偶的婚姻与生育情况。生育后填写此表的，还应在“已生育补登记”一栏填写新生儿的信息。
3. 登记人登记信息与事实不符，造成违法后果的，相关部门可依法追究登记人法律责任；将依法将登记人失信行为记入政府及相关部门诚信档案。
4. “子女数量”包括夫妻已经生育子女和其他子女总数，“其他”是指：收养的子女、以前婚姻形成的有抚养关系的继子女。
5. “第一个子女”一栏用于二孩生育登记时填写，第一孩生育登记不用填写。
6. 此表在村(居)计生专干处领取，也可在湖南省卫生计生委门户网站上下载打印。负责登记的计划生育工作人员，应当保护登记人的隐私。
7. 禁止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终止妊娠。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审批手续？

答：承诺 5 个工作日办完，但不含办结后到乡镇取件时间。

2.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3. 问：生育证遗失该如何处理？

答：需要补证，可向村或乡镇进行申请补证。

4. 是否可以到县政务服务中心申领？

答：不可以，只能到所在村（社区）申领。

5.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提供结婚证、户口簿和双方身份证。

2. 未到村（社区）申请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中心办理。

# 老年人优待证办理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23107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  
(2015年9月25日湖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第二十二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卫生健康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 准予批准的条件

1. 具有行政辖区内常驻户口；2. 年满60周岁及以上。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未满 60 周岁。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老年人优待证分红、绿两种颜色,其中红色证发放对象为 70 周岁以上(含)老年人,绿色证发放对象为 60 周岁以上(含)、70 周岁以下的老年人。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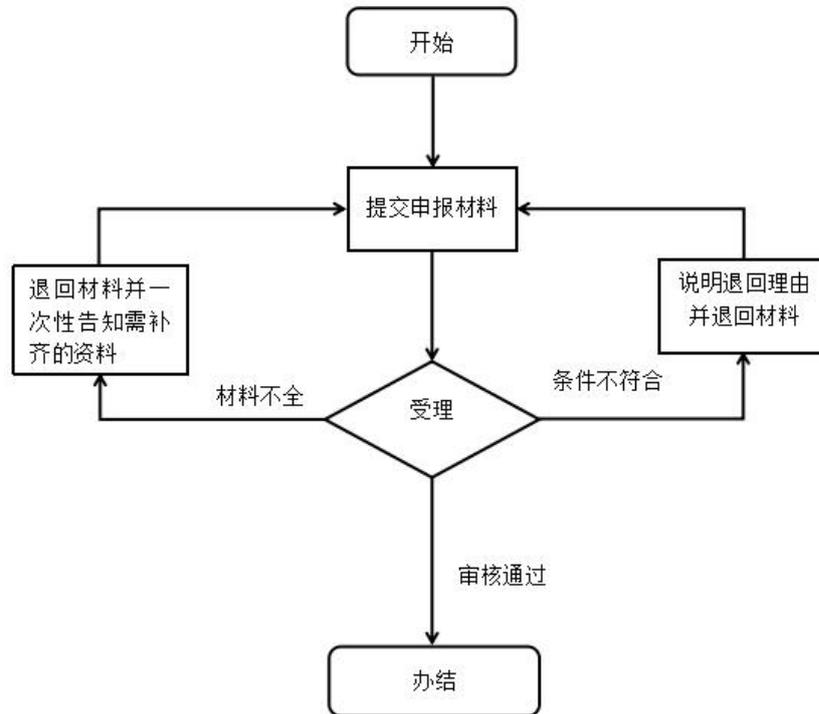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人身份证	原件或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注明紧急联系人姓名和电话号码
2	2 寸免冠彩色近期照片	原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 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取件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自行取件或窗口取件。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街道）政务服务大厅或县（市）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0743-3506356（县卫生健康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审批手续？

答：1 个工作日（不含办结告知后的取件时间）。

2.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3. 问：老年优待证遗失该如何处理？

答：需要补证，可向村、乡镇或县政务服务中心进行补领。

4.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在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上注明紧急联系人姓名和电话号码。

# 计划生育爱心助孕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23118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全面实施“计划生育爱心助孕特别行动”项目的通知》（湘卫妇幼〔2017〕3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卫生健康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1. 现无存活子女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注：现无存活子女是指原来生育过子女但均已死亡）；2. 夫妇一方为本县户籍，且女

方年龄在 49 周岁以下；3. 经诊断符合不孕不育症治疗条件。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1. 未曾生育子女；2. 女方年龄超过 49 周岁。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对象携带县卫生健康局出具的《介绍信》、身份证、结婚证到辅助生殖机构接受免费助孕技术服务。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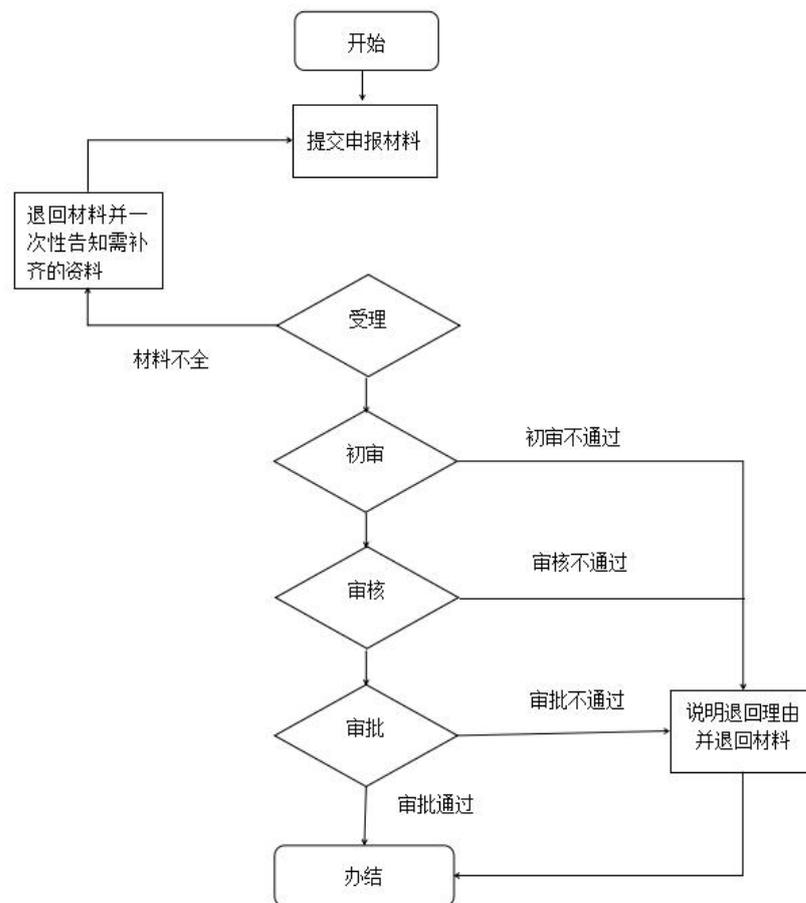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夫妻双方身份证、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结婚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不孕不育诊断证明、子女死亡证明材料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真实有效
5	夫妻近期 2 寸免冠彩色合照	原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取件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自行取件或窗口取件。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505972 (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0743-3506356(县卫生健康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表 1

## 湖南省计划生育爱心助孕特别行动申请表

男方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女方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家庭住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印制

(        年度)

## 湖南省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爱心助孕特别行动申请表

市（州）\_\_\_\_\_县（市、区）

编号：\_\_\_\_\_

妻 子	姓 名		年 龄		夫 妇 合 照
	身份证号码				
	户籍所在地	乡镇（街道）	村（社区）	组	
丈 夫	姓 名		年 龄		
	身份证号码				
	户籍所在地	乡镇（街道）	村（社区）	组	
通信地址					
子女死亡 时间和原因					
本人申请		本人自愿参加此次爱心助孕特别行动，自愿接受助孕治疗。 妻子（本人）签名：_____ 丈夫（本人）签名：_____年 月 日			
男方或女方户籍所 在地村（社区）初审 意见		_____（签章） _____年 月 日			
男方或女方户籍所 在地乡镇（街道）卫 生计生办审核意见		_____（签章） _____年 月 日			
县市区卫生健康 部门审批意见		_____（签章） _____年 月 日			

表 2

## 湖南省计划生育爱心助孕特别行动申请表 (样 本)

男方姓名 \*\*\*\*\*

联系电话 \*\*\*\*\*

女方姓名 \*\*\*\*\*

联系电话 \*\*\*\*\*

家庭住址 \*\*\*\*\*

邮政编码 \*\*\*\*\*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印制

( \*\*\*\*\* 年度 )

## 湖南省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爱心助孕特别行动申请表

\*\*\* 市（州） \*\*\* 县（市、区）

编号：

妻 子	姓 名	****	年 龄	****	夫 妇 合 照
	身份证号码	****			
	户籍所在地	**** 乡镇（街道） **** 村 （社区） **** 组			
丈 夫	姓 名	****	年 龄	****	
	身份证号码	****			
	户籍所在地	**** 乡镇（街道） **** 村 （社区） **** 组			
通信地址	**** 乡镇（街道） **** 村（社区） **** 组				
子女死亡 时间和原因	****				
本人申请	本人自愿参加此次爱心助孕特别行动，自愿接受助孕治疗。 妻子（本人）签名：**** 丈夫（本人）签名： **** 年 ** 月 ** 日				
男方或女方户籍所 在地村（社区）初审 意见	**** (签章) **** 年 ** 月 ** 日				
男方或女方户籍所 在地乡镇（街道）卫 生计生办审核意见	**** (签章) **** 年 ** 月 ** 日				
县市区卫生健康 部门审批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外地户籍是否可以申请爱心助孕特别行动？

答：不可以，夫妇一方为本县户籍。

2. 问：女方年龄超过 49 周岁是否可以申请爱心助孕特别行动？

答：不可以。

3.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提供结婚证、户口簿和双方身份证。

2. 未按要求提供小孩死亡证明、不孕不育证明。

3. 未经乡镇审核直接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办理。

# 计划生育药具免费发放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23110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第十九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乡镇人民政府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需避孕的已婚育龄夫妇。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未领取结婚证。

###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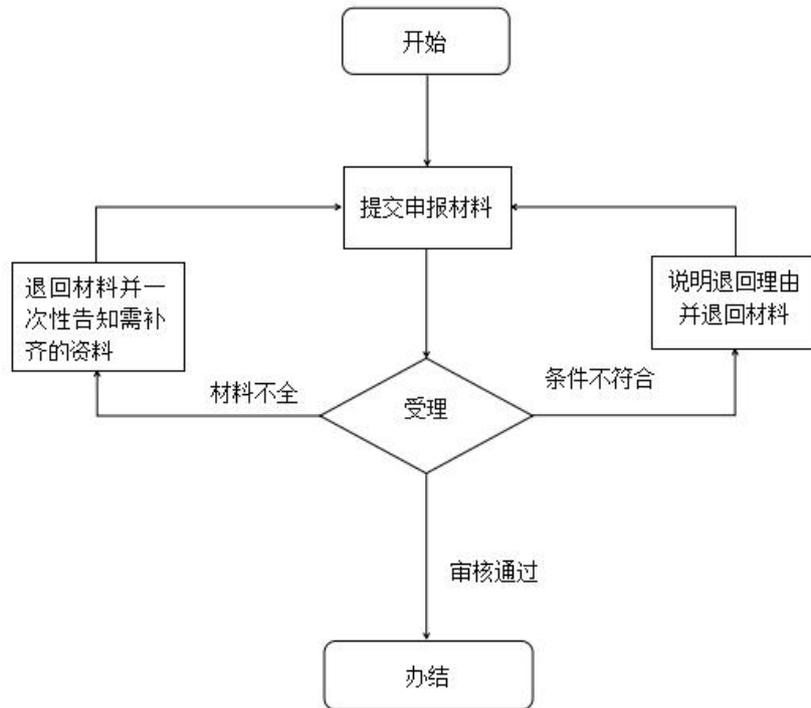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身份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 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窗口取件。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0743-3506356（县卫生健康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505972(县政务服务中心卫生健康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未婚青年是否可以免费领取？

答：不可以。

2.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3.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自然灾害救助资金给付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525003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 四、设立依据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 第 577 号）第十四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二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应急管理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因自然灾害造成自身无力解决口粮、衣被和饮水等基本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以及造成农村住房倒塌或主体结构损坏致使房

屋无法居住的困难农户。

### **(二) 不予批准的情形**

村级评议会议及公示未通过。

###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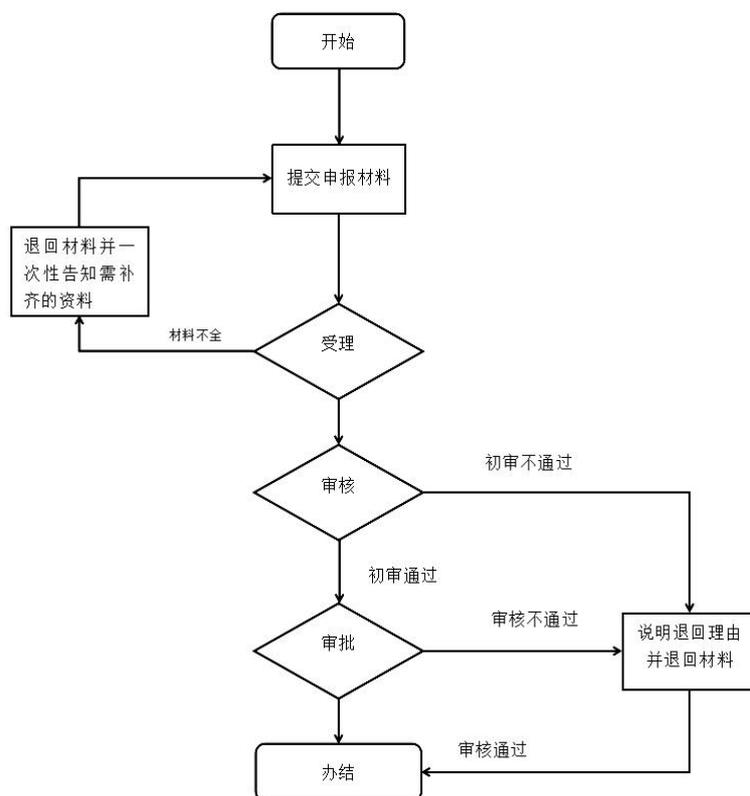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村级评议会议纪录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3	村级公示照片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4	户主身份证或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5	存折（银行卡）账号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 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应急管理窗口

### **（二）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应急管理窗口）、  
0743-3221546（县应急管理局）

### **（三）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应急管理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表 1： 湘西州自然灾害救助申请表

所在区域： \_\_\_\_\_ 县(市、区) \_\_\_\_\_ 乡镇(街道)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户主姓名		身份证号码		家庭总人口(人)	
性 别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联系电话		上年家庭纯收入(元/年)	
现在地址	_____ 乡镇(街道) _____ 村(居) _____ 自然村(组)				
家庭类别(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分散供养五保户 <input type="checkbox"/> 低保户 <input type="checkbox"/> 贫困残疾人 <input type="checkbox"/> 民政优抚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革命“五老”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建档立卡贫困户 <input type="checkbox"/> 计生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贫困户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户				
家庭成员信息(务必填写完整)					
序 号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与户主关系	
1					
2					
3					
4					
受灾情况	受灾时间及灾种：	伤亡人数(人)：	倒塌房屋情况： 倒塌_____间； 损坏_____间	农作物受灾面积： 成灾面积_____亩； 绝收面积_____亩。	
申请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灾害应急救助 <input type="checkbox"/> 遇难人员家属抚慰 <input type="checkbox"/> 过渡性生活救助 <input type="checkbox"/> 倒塌和损坏住房恢复重建 <input type="checkbox"/> 旱灾临时生活困难救助 <input type="checkbox"/> 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				
救助申请理由	申请人签名：				
经核实：			经审核：		
村(居)委会(盖章)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政府(盖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县(市、区)应急管理局 (盖章)年 月 日			资金接收账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公示情况					

注：公示情况注明时间、地点等；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一般多长时间可以办完审批手续？

答：承诺 12 个工作日办完，但不含办结告知后资金发放时间。

2.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3.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通过村级评议和公示。

2. 未经乡镇审核直接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办理。

# 社会保险费缴纳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201400400Y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人社部令第20号）第十条、《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十二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税务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准予批准的条件

仅办理城乡居民社会保险费。

### （二）不予批准的情形

年满 60 周岁。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办理城乡居民社会保险费前，需办理社保登记。
2.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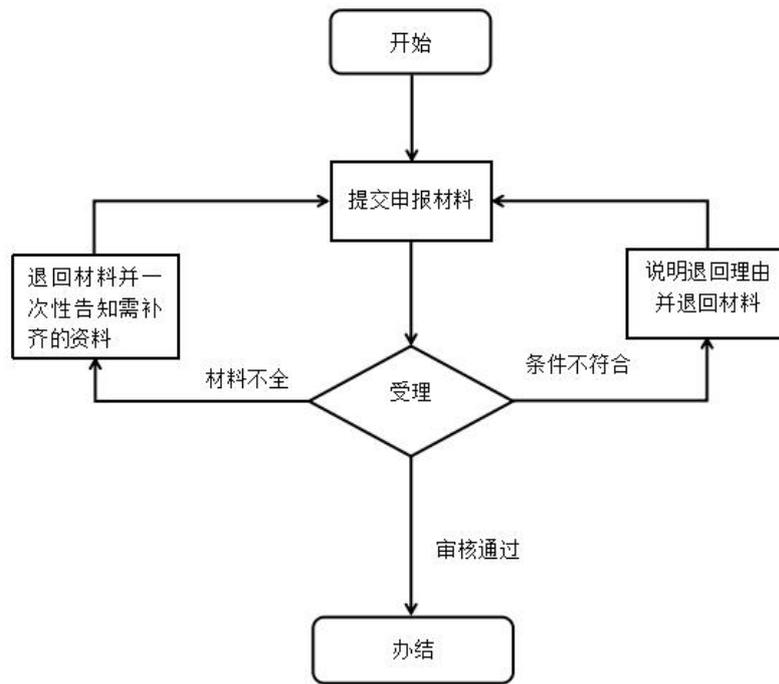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人身份证	原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网上反馈。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税务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501692（县政务服务中心税务窗口）、  
0743-3228970（县税务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501692(县政务服务中心税务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每年社保费缴纳不同，全省一个标准。

2. 问：缴费方式？

答：窗口缴费主要是针对老年人，鼓励通过湘税社保、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APP 等官网手机端进行自助缴费。

3.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常见错误示例

1. 未按要求先进行社保登记。

#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36006W03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湖南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湘政发〔2016〕29号) 全文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医疗保障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 准予批准的条件

户口所在地的居民

### (二) 不予批准的情形

不在户口所在地的居民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1. 无审批数量限制。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户口簿或身份证	原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网上反馈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医疗保障局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505560（县政务服务中心医疗保障局窗口）、  
0743-3505545（县医疗保障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街道）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50560(县政务服务中心医疗保障局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2.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医疗救助对象认定(含精神病人医疗救助对象的认定)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0736003W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 四、设立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49 号）第二章第三十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市医疗保障局

## 七、办理条件

只受理城居低保户外县住院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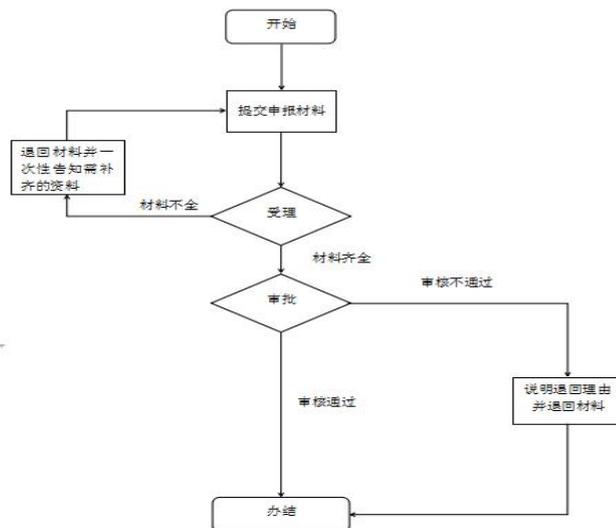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低保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2	医保补偿单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大病保险补偿单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居民身份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5	疾病诊断证明书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6	住院发票复印件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根据情况提供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网上反馈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医疗保障局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505560（县政务服务中心医疗保障局窗口）、  
0743-3505545（县医疗保障局）

### **（三）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505560（县政务服务中心医疗保障局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2.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524018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 四、设立依据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令 第 602 号）第三十四条、《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民发〔2007〕101 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七、办理条件

保障对象是户籍在本区内享受政府抚恤补助待遇的残疾军人、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在乡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退役人员。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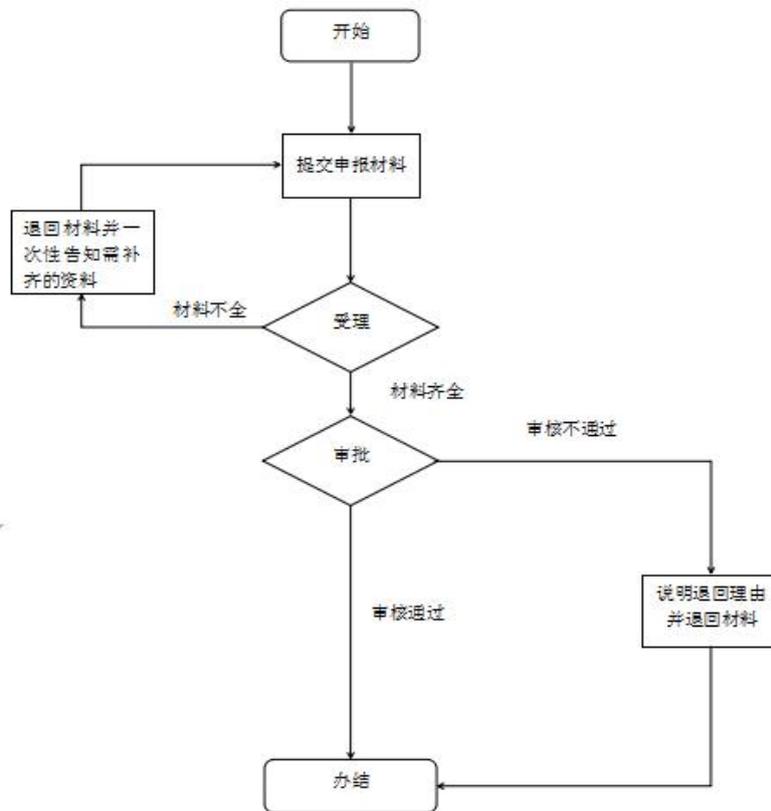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本人户口	原件和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2	身份证	原件和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费用结算单、明细、发票等医疗费用结算资料	原件	1	必要	纸质	
4	存折（银行卡）账号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0743-3228998（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2.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部分烈士（含错杀后被平反人员）子女认定及生活补助给付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524017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 四、设立依据

《关于给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老年生活补助的通知》（民发〔2011〕110号）、《民政部办公厅关于落实给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老年生活补助政策措施的通知》（民办发〔2011〕11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七、办理条件

保障对象是户籍在本区内享受政府抚恤补助待遇的残疾军

人、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在乡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退役人员。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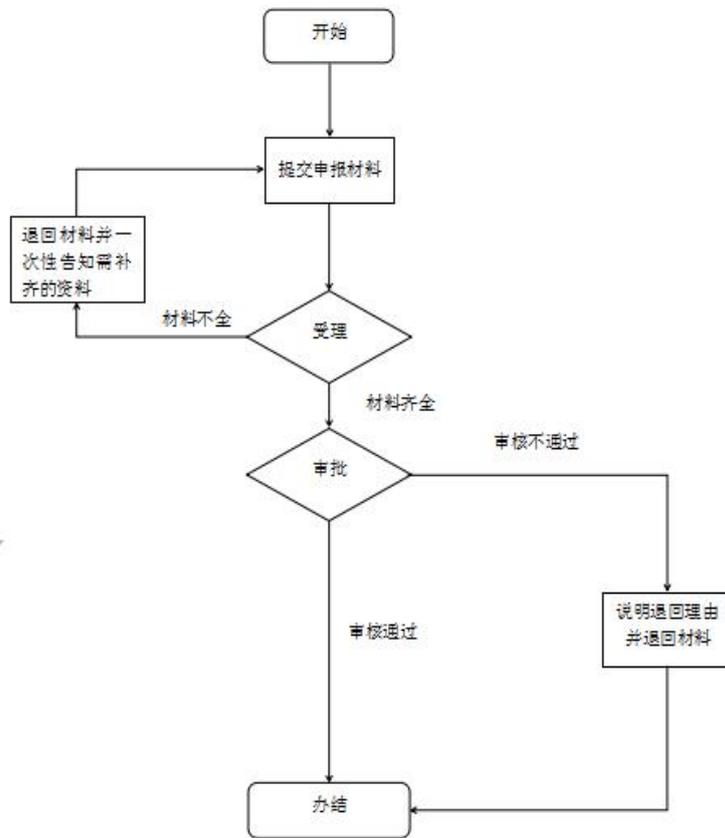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书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户口、身份证	原件和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烈士证明书或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反人员的平反证明材料	原件和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本人与烈士或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反人员关系证明	原件	1	必要	纸质	
5	属于烈士过继子女的证明材料	原件	1	必要	纸质	
6	城镇户口申请人无工作单位的证明材料	原件	1	必要	纸质	
7	本人 18 周岁前未享受定期抚恤金待遇的证明材料	原件	1	必要	纸质	
8	近期一寸免冠彩照	原件	4	必要	纸质	
9	银行存折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0743-3228998（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2.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的发放 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524003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 四、设立依据

【规范性文件】《关于给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老年生活补助的通知》（民发〔2011〕110号） 【规范性文件】《民政部办公厅关于落实给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老年生活补助政策措施的通知》（民办发〔2011〕11号） 从2011年8月1日起，给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老年生活补助。各级民政、财政部门要按照统一部署和要求，结合本地实际，周密制定实施方案，切实加大工作力度，保障工作经费，确保政策及时落实到位。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七、办理条件

### (一) 准予批准的条件

须同时符合下列条件：1、是从1954年11月1日试行义务兵役制后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的农村籍退役士兵；2、年龄在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3、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4、未享受退休金或城镇职工养老保险金待遇。  
注：农村籍退役士兵的界定为，退役时落户农村户籍目前仍为农村户籍、退役时落户农村户籍后转为非农户籍的人员。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报告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本人户口簿、身份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退伍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近期一寸免冠照片	原件	3	必要	纸质	
5	应征青年入伍登记表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6	退伍军人登记表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7	社保中心无享受社保证明	原件	1	必要	纸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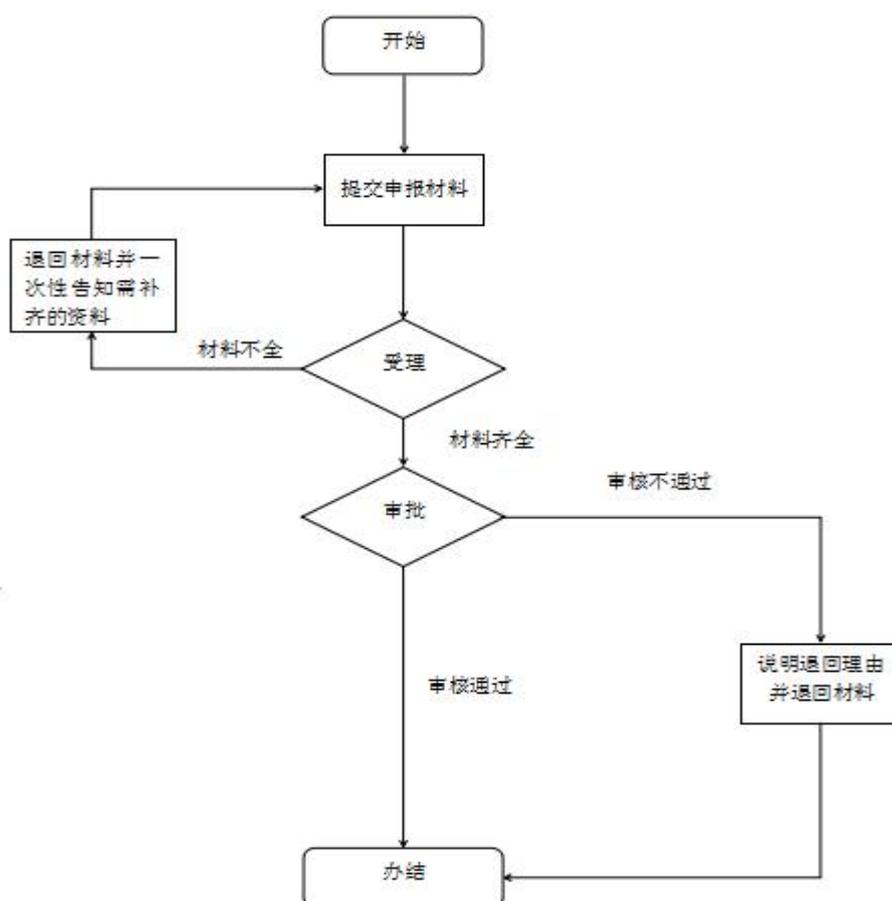
8	存折（银行卡）账号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	-----	---	----	----	--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上级部门办理时限)。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0743-3228998（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三）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2.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在乡复员军人定期定量补助的认定 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724003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 四、设立依据

【行政法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 第 602 号）第四十四条复员军人生活困难的，按照规定的条件，由当地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给予定期定量补助，逐步改善其生活条件。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七、办理条件

符合条件方可申请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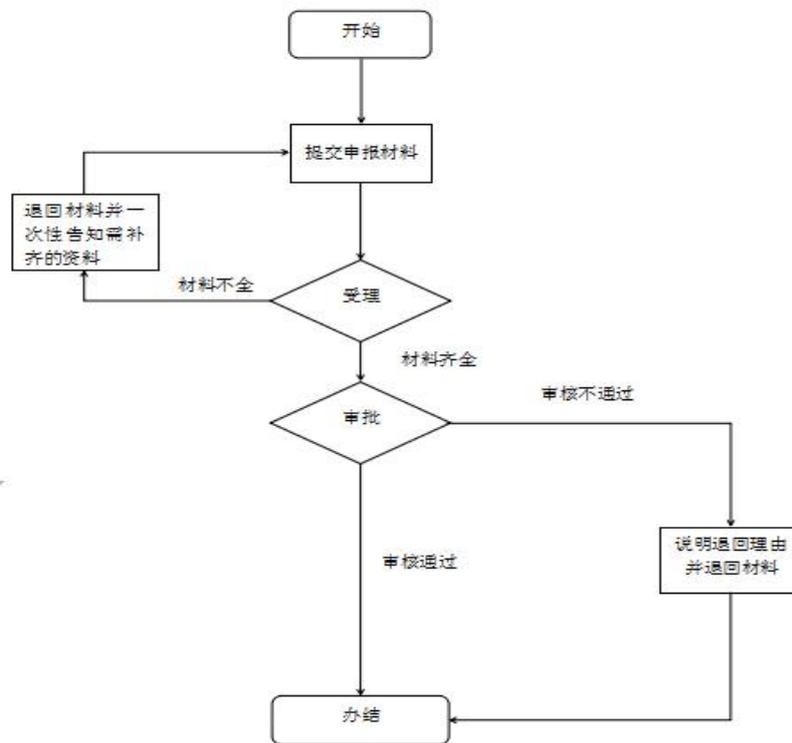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人身份证、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2	退伍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入伍登记表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退伍登记表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上级部门办理时限)。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网上反馈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0743-3228998（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 各类优抚补助对象认定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724008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 四、设立依据

民政部《关于落实优抚对象和部分军队退役人员有关政策的实施意见》、民政部《关于给部分烈士子女发放定期生活补助的通知》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七、办理条件

1. 农村的和城镇无工作单位且生活困难的参战参核退役人员；
2. 年龄在 60 周岁以上（含 60 周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

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

3. 居住在农村和城镇无工作单位、18岁以前没有享受过定期抚恤金待遇且年满60周岁的烈士子女和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反人员子女。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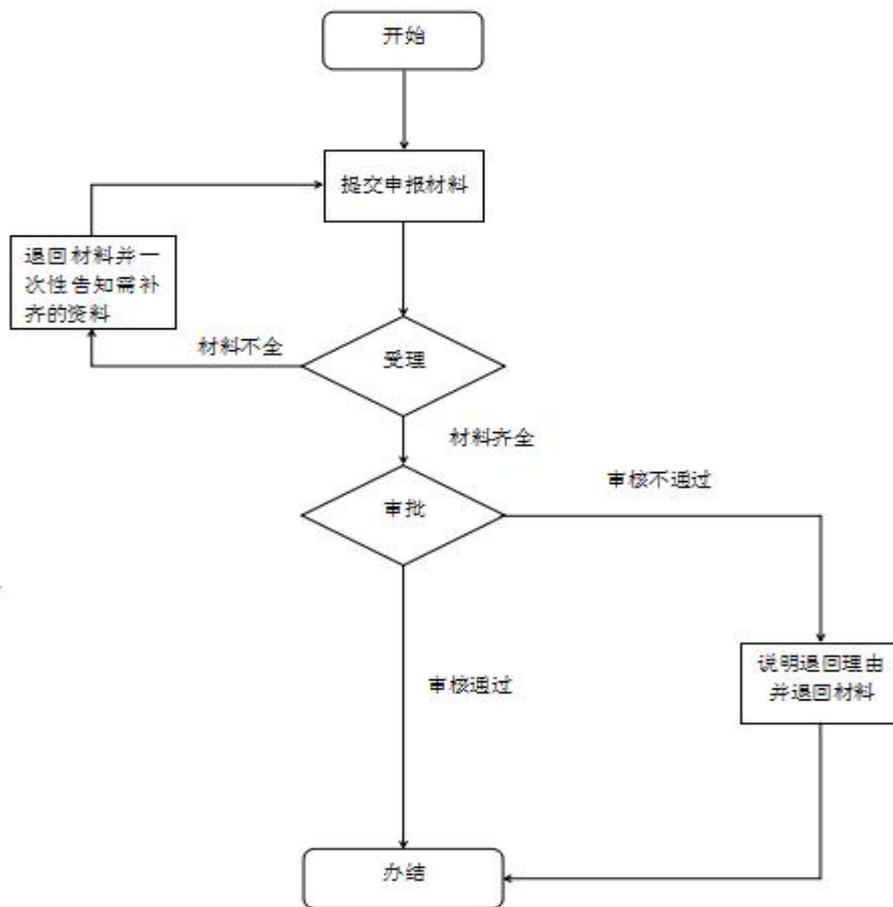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本人申请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本人户口簿、身份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退伍证、烈士证明书或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反人员证明材料	原件和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根据情况提供
4	符合申请条件的退役档案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根据情况提供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上级部门办理时限)。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自行取件或窗口取件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0743-3228998（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2.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伤残等级评定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724007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 四、设立依据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伤残抚恤管理办法》第二条，《伤残抚恤管理办法》第四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七、办理条件

因战因公负伤或者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的人员。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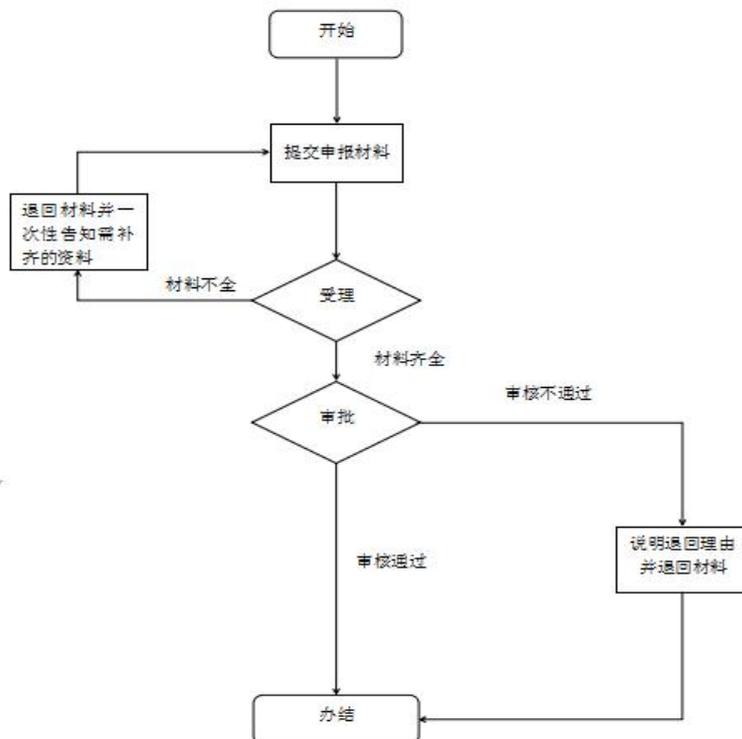
1	残疾等级评定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申请人的残疾军人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身份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2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上级部门办理时限)。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自行取件或窗口取件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0743-3228998（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三）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表 1 湖南省伤残军人伤残等级鉴定表

委托单位（盖章）					照 片
委托鉴定时间		经办人			
被鉴定人姓名		性 别			
身 份 证 号					
家庭住址、电话					
原伤残 情形					
残 情 检 查 结 果 、 诊 断	医生签字：				
鉴 定 结 论	年 月 日				
鉴 定 专 家		鉴 定 组 长		鉴 定 公 章	

表 2 湖南省伤残军人伤残等级鉴定表（样表）

委托单位（盖章）					照 片
委托鉴定时间	XXXX 年 XX 月 XX 日	经办人	李四		
被鉴定人姓名	张三	性 别	男		
身 份 证 号	XXXXXXX				
家庭住址、电话		XX 县市 XX 乡镇（街道）XX 村（社区）XX 号 XXXXXXX			
原伤残 情形					
残 情 检 查 结 果 、 诊 断	医生签字：				
鉴 定 结 论	年 月 日				
鉴 定 专 家		鉴 定 组 长		鉴 定 公 章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2.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新办、补办、换领、变更、注销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0799017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 四、设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管理办法》（残联发〔2017〕34号）第七条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残联

## 七、办理条件

凡符合残疾标准的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精神及多重残疾人均可申领《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 （一）残疾人证新证申请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申请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评定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经指定医院鉴定
3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	原件和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申请人户口本	原件和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5	两寸近期免冠白底彩照	原件	3	必要	纸质	
6	精神病及智力残疾需提供监护人证明材料	原件	1	非必要	纸质	
7	有争议的需要提供州级、省级指定医院的鉴定结论	原件	1	非必要	纸质	

### （二）残疾人证类别/等级变更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等级变更申请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评定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经指定医院评定
3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	原件和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申请人户口本	原件和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5	两寸近期免冠白底彩照	原件	3	必要	纸质	
6	精神病及智力残疾需提供监护人证明材料	原件	1	非必要	纸质	

7	有争议的需要提供州级、省级指定医院的鉴定结论	原件	1	非必要	纸质	
---	------------------------	----	---	-----	----	--

### (三) 残疾人证挂失补办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挂失补办申请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声明作废书	原件	1	必要	纸质	
3	两寸近期免冠白底彩照	原件	1	必要	纸质	

### (四) 残疾人证残损换新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残损换新申请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原残疾人证	原件	1	必要	纸质	
3	两寸近期免冠白底彩照	原件	1	必要	纸质	
4	旧证换新申请表	原件	1	非必要	纸质	

### (五) 残疾人证迁出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属地变更申请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公安机关出具的户口迁移证明	原件	1	必要	纸质	

### (六) 残疾人证注销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注销申请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2	原残疾人证	原件	1	必要	纸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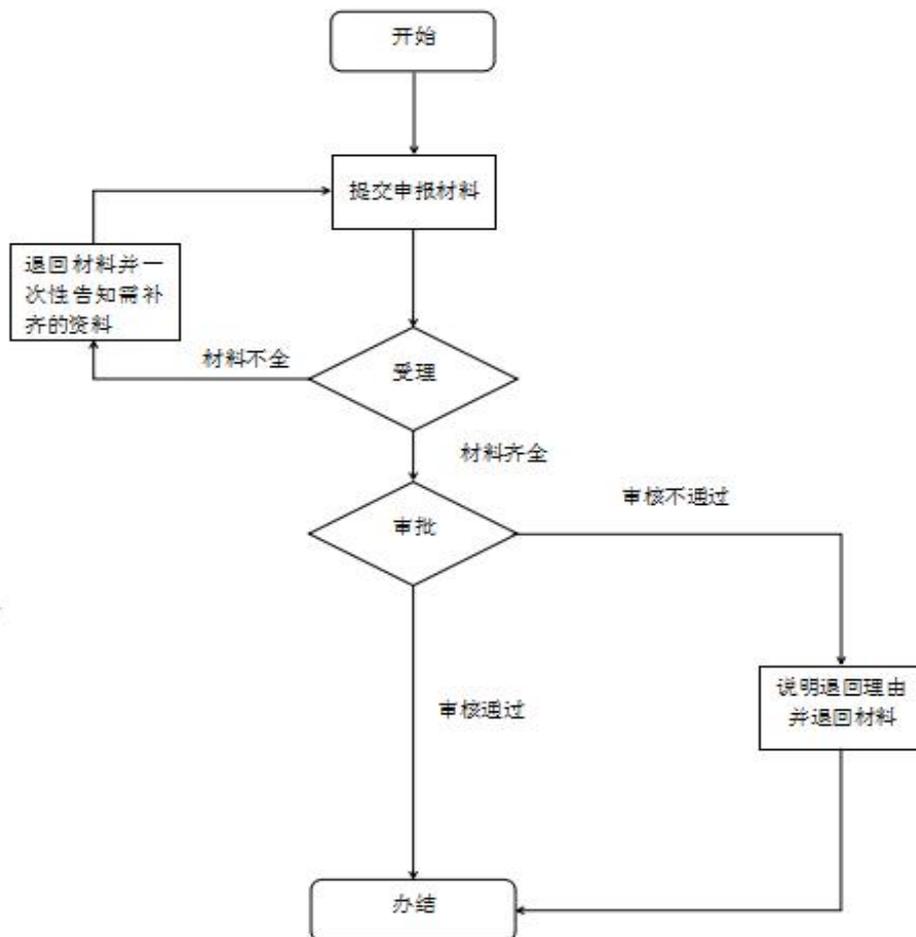
## 九、办理方式

(一) 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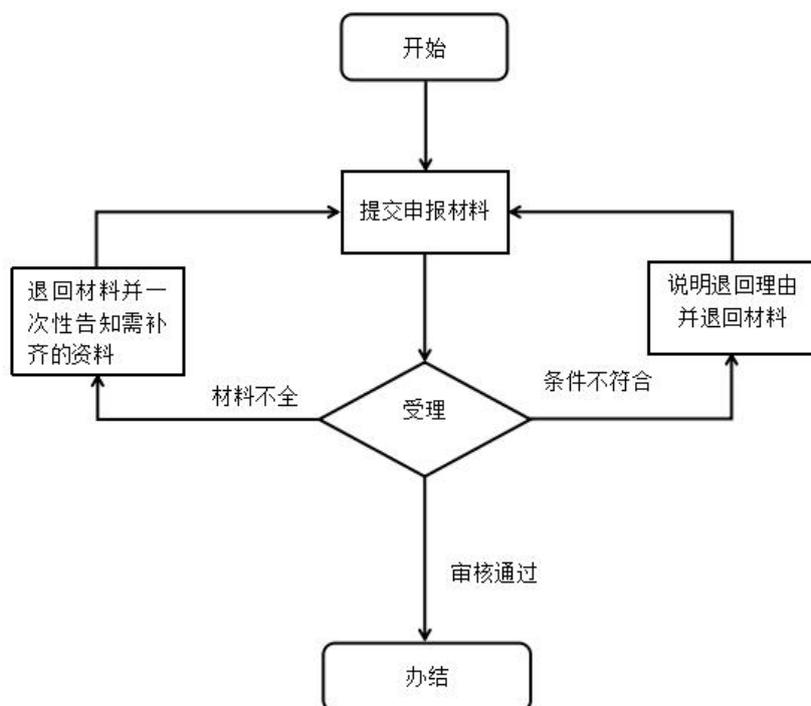
(二) 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残疾人证新证申请 残疾人证类别/等级变更



## 残疾人证挂失补办/残疾人证残损换新/残疾人证迁出/残疾人证注销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残疾人证新证申请 15 个工作日（不含医院评定时间）；  
残疾人证类别/等级变更 15 个工作日（不含医院评定时间）；  
残疾人证挂失补办 10 个工作日；  
残疾人证残损换新 10 个工作日；  
残疾人证迁出 10 个工作日；  
残疾人证注销 10 个工作日。

#### (二) 承诺时限

残疾人证新证申请 6 个工作日；

残疾人证类别/等级变更 6 个工作日；

残疾人证挂失补办 1 个工作日；

残疾人证残损换新 1 个工作日；

残疾人证迁出 1 个工作日；

残疾人证注销 1 个工作日。

以上均不含办结告知后的取件时间、寄件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自行取件或窗口取件。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 **（二）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0743-3229844（县残联）

### （三）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申请表

申请人基本情况	姓 名		性别		民族		婚否		贴照片处 (两寸 近期免冠 白底彩照)
	出生年月		籍贯		文化程度				
	身份证号								
	户籍地址								
	现住址								
	邮 编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姓 名		与申请人关系						
	联系电话								

受理时间：      年    月    日



4. 肢体 残疾	1. 一级 2. 二级 3. 三级 4. 四级	1. 脑性瘫痪 2. 发育畸形 3. 侏儒症 4. 其他先天性或发育障碍 5. 脊髓灰质炎 6. 脑血管疾病	7. 周围血管疾病 8. 肿瘤 9. 骨关节病 10. 地方病 11. 脊髓疾病 12. 工伤	13. 交通事故 14. 脊髓损伤 15. 脑外伤 16. 其他外伤 17. 结核性感染 18. 化脓性感染	19. 中毒 20. 其他 21. 原因不明
	<p><b>肢体残疾一级：_____</b> 1. 四肢瘫 2. 截瘫 3. 偏瘫 4. 单全上肢和双小腿缺失 5. 单全下肢和双前臂缺失 6. 双上臂和单大腿(或单小腿)缺失 7. 双全上肢或双全下肢缺失 8. 四肢在不同部位缺失 9. 双上肢功能极重度障碍或三肢功能重度障碍</p> <p><b>肢体残疾二级：_____</b> 1. 偏瘫或截瘫，残肢保留少许功能 2. 双上臂或双前臂缺失 3. 双大腿缺失 4. 单全上肢和单大腿缺失 5. 单全下肢和单上臂缺失 6. 三肢在不同部位缺失(除外一级中的情况) 7. 二肢功能重度障碍或三肢功能中度障碍</p> <p><b>肢体残疾三级：_____</b> 1. 双小腿缺失 2. 单前臂及其以上缺失 3. 单大腿及其以上缺失 4. 双手拇指或双手拇指以外其他手指全缺失 5. 二肢在不同部位缺失(除外二级中的情况) 6. 一肢功能重度障碍或二肢功能中度障碍</p> <p><b>肢体残疾四级：_____</b> 1. 单小腿缺失 2. 双下肢不等长，差距在5厘米以上(含5厘米) 3. 脊柱强(僵)直 4. 脊柱畸形，驼背畸形大于70度或侧凸大于45度 5. 单手拇指以外其他四指全缺失 6. 单侧拇指全缺失 7. 单足跗跖关节以上缺失 8. 双足趾完全缺失或失去功能 9. 侏儒症(身高不超过130厘米的成年人) 10. 一肢功能中度障碍或两肢功能轻度障碍 11. 类似上述的其他肢体功能障碍</p>				
5. 智力 残疾	1. 一级 2. 二级 3. 三级 4. 四级	1. 遗传 2. 脑疾病 3. 内分泌障碍 4. 惊厥性疾病 5. 新生儿窒息 6. 早产、低体重和过期产	7. 发育畸形 8. 营养不良 9. 母孕期外伤及物理伤害 10. 产伤 11. 工伤 12. 交通事故	13. 其他外伤 14. 中毒与过敏反应 15. 不良社会文化因素 16. 其他 17. 原因不明	
	<p><b>发展商(0-6岁)：_____</b> 1. ≤25 极重度 2. 26-39 重度 3. 40-54 中度 4. 55-75 轻度 <b>智商(7岁以上)：_____</b> 1. &lt;20 极重度 2. 20-34 重度 3. 35-49 中度 4. 50-69 轻度 <b>适应性行为：_____</b> 1. 极重度缺陷 2. 重度缺陷 3. 中度缺陷 4. 轻度缺陷</p>				
6. 精神 残疾	1. 一级 2. 二级 3. 三级 4. 四级	1. 痴呆 2. 其它器质性精神障碍 3. 使用精神活性物质所致的障碍 4. 精神分裂症 5. 妄想性障碍	6. 分裂情感性障碍 7. 其它精神病性障碍 8. 心境障碍 9. 神经症性障碍 10. 行为综合征	11. 人格障碍 12. 孤独症 13. 癫痫 14. 其他 15. 原因不明	
	<p><b>WHO-DAS II 分值：_____</b> 级别：_____ 1. 一级，≥116分 2. 二级，106-115分 3. 三级，96-105分 4. 四级，52-95分</p>				



## 等级变更申请表

申请人基本情况	姓 名				贴照片处 (两寸 近期免冠 白底彩照)
	身份证号				
	残疾证号	(系统根据身份证自动从数据库中取出)			
	现住址				
	邮 编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姓 名		与申请人关系		
	联系电话				

## 残损换新申请表

申请人基本情况	姓 名				贴照片处 (两寸 近期免冠 白底彩照)
	身份证号				
	残疾证号	(系统根据身份证自动从数据库中取出)			
	现住址				
	邮 编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姓 名		与申请人关系		
	联系电话				

# 旧证换新申请表

申请人基本情况	姓 名				贴照片处 (两寸 近期免冠 白底彩照)
	身份证号				
	残疾证号	(系统根据身份证自动从数据库中取出)			
	现住址				
	邮 编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姓 名		与申请人关系		
	联系电话				

## 挂失补办申请表

申请人基本情况	姓 名				贴照片处 (两寸 近期免冠 白底彩照)
	身份证号				
	残疾证号	(系统根据身份证自动从数据库中取出)			
	现住址				
	邮 编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姓 名		与申请人关系		
	联系电话				

## 属地变更申请表

申请人基本情况	姓 名				
	身份证号				
	残疾证号	(系统根据身份证自动从数据库中取出)			
	原户籍地址	(系统根据身份证自动从数据库中取出)			
	新户籍地址				
	现住址				
	邮 编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姓 名			与申请人关系	
	联系电话				

# 注销申请表

申请人基本情况	姓名			
	身份证号			
	残疾证号	(系统根据身份证自动从数据库中取出)		
	注销原因			
联系人	姓名		与申请人关系	
	联系电话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2.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0007240030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湖南省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实施细则》(湘残联字〔2016〕34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残联

## 七、办理条件

具有本县户籍，持有《残疾证》，城乡低保户、低收入家庭或经济困难家庭，有辅助器具适配意愿的残疾人。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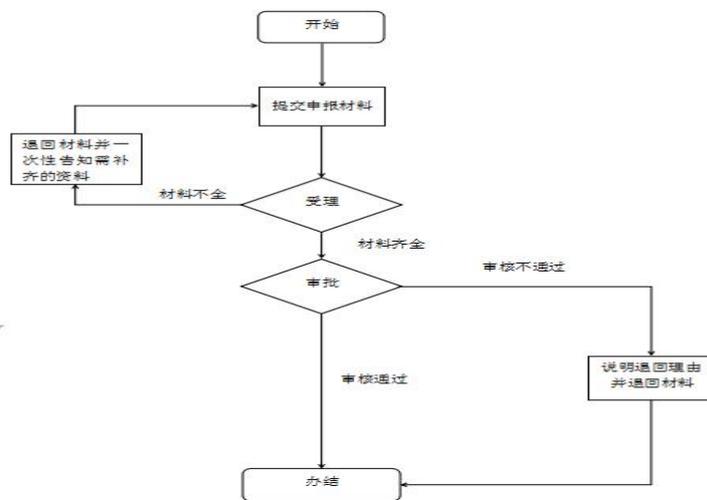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本人身份证、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2	残疾证复印件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二代证
3	近期免冠彩色2寸照片	原件	1	必要	纸质	
4	医院检查证明	原件	1	必要	纸质	
5	补助申请审批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不含具体安排适配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自行取件或窗口取件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0743-3229844（县残联）

### **（三）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表 1

## 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补助申请审批表

(2020 年度)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残疾人证号 (持证必 填)				
残疾类型	视力 <input type="checkbox"/> 听力 <input type="checkbox"/> 肢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力 <input type="checkbox"/> 精神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残疾可多选)						
残疾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四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定级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住址			监护人姓名			联系电话	
家庭经济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人均收入低于当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线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经济困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户口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业户 <input type="checkbox"/> 非农业户	
享受医疗保险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医疗救助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其他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无医疗保险						
康复需求项目	(附评估机构出具的“康复需求评估意见”)						
残疾人或监护人申请	本人(或我的被监护人)基本情况如上,希望获得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 _____项目 申请人: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残联意见	审核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县(市、区)残联审批意见	根据康复需求评估得到_____项目实施, 康复专项补贴: _____元。 审核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此表由残疾人或其监护人填写,经社区康复协调员、乡镇(街道)残联审核后上报至县(市、区)残联,由县(市、区)残联审批并留存。

2、“康复需求项目”栏依据评估机构出具的“康复需求评估意见”填写。

评估机构

表 2

## 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补助申请审批表

(2020 年度)

姓名	龙某某	性别	女	民族	苗	出生年月	1975-11
身份证号	43312419751101***3		残疾人证号 (持证必 填)		43312419751101***344		
残疾类型	视力 <input type="checkbox"/> 听力 <input type="checkbox"/> 肢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力 <input type="checkbox"/> 精神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残疾可多选)						
残疾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四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定级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住址	某某镇**村 3 组	监护人姓名				联系电话	
家庭经济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人均收入低于当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线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经济困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户口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业户 <input type="checkbox"/> 非农业户	
享受医疗保险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医疗救助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其他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无医疗保险						
康复需求项目	(附评估机构出具的“康复需求评估意见”)						
残疾人或监护人申请	本人(或我的被监护人)基本情况如上,希望获得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 辅具沐浴椅_____项目 申请人: 2020年4月4日						
乡镇(街道)残联意见	审核人:李** 公 章 2020年4月4日						
县(市、区)残联审批意见	根据康复需求评估得到_____项目实施, 康复专项补贴:_____元。 审核人:滕** 公 章 2020年4月4日						

填表说明: 1、此表由残疾人或其监护人填写,经社区康复协调员、乡镇(街道)残联审核后报至县(市、区)残联,由县(市、区)残联审批并留存。

2、“康复需求项目”栏依据评估机构出具的“康复需求评估意见”填写。评估机构出具的“康复需要评估意见”须加盖评估机构公章。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辅具申请范围是什么？

答：残疾人辅助器具的适配，主要根据残疾人的残疾类别、残疾部位、残疾程度及年龄、性别、职业和使用目的等，因人而异地选用适宜的辅助器具。

1. 轻重缓急原则。生活自理类辅助器具优先，依次为提高生活质量的辅助器具，参与社会活动的辅助器具。
2. 质优价廉原则。提供最基本的，日常生活必须的，能够补偿、减轻或抵消因残疾造成的缺失和障碍的普及型辅助器具。
3. 个性适配原则。对有辅助器具需求的残疾人提供“一对一”个性化辅具适配，允许受助人代替他人适配辅具。

# 残疾人托养服务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99J01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17〕9号）、《湖南省残疾人托养服务工作实施办法》（湘残联字〔2012〕39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残联

## 七、办理条件

本县户籍人口，持有《残疾证》，由家庭供养的处于就业年龄段但不在业的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的残疾人。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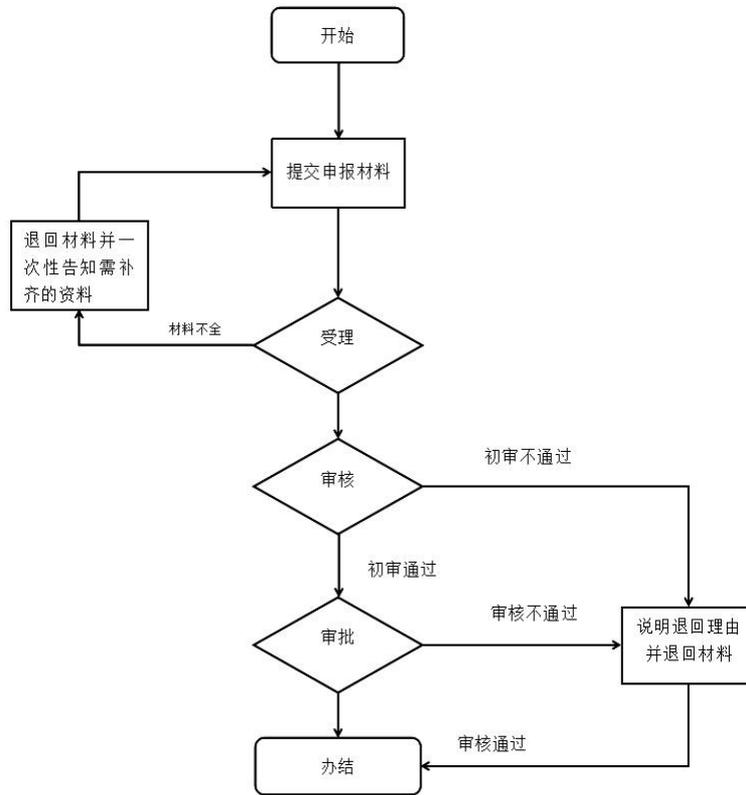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本人身份证或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2	残疾证复印件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申请人近期免冠彩色 2 寸照片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残疾人托养服务申请审批表	原件	3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 （二）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不含具体安排托养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网上反馈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0743-3229844（县残联）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2.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残疾人大学生、高中生及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 大学生、高中生资助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99H01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湖南省残疾人大学生及贫困残疾人家庭大学生子女资助管理办法》、《湖南省高中阶段残疾学生和高中阶段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资助管理办法》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残联

## 七、办理条件

凡具有本县户籍，持有第二代《残疾证》，2017年新入学的残疾人大学生和贫困残疾人家庭大学生子女、今年下学期在

读的高中阶段残疾学生和高中阶段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备注父母一方为残疾人，离异后子女跟随非残疾一方生活，父母双方均去世、监护人为残疾人）。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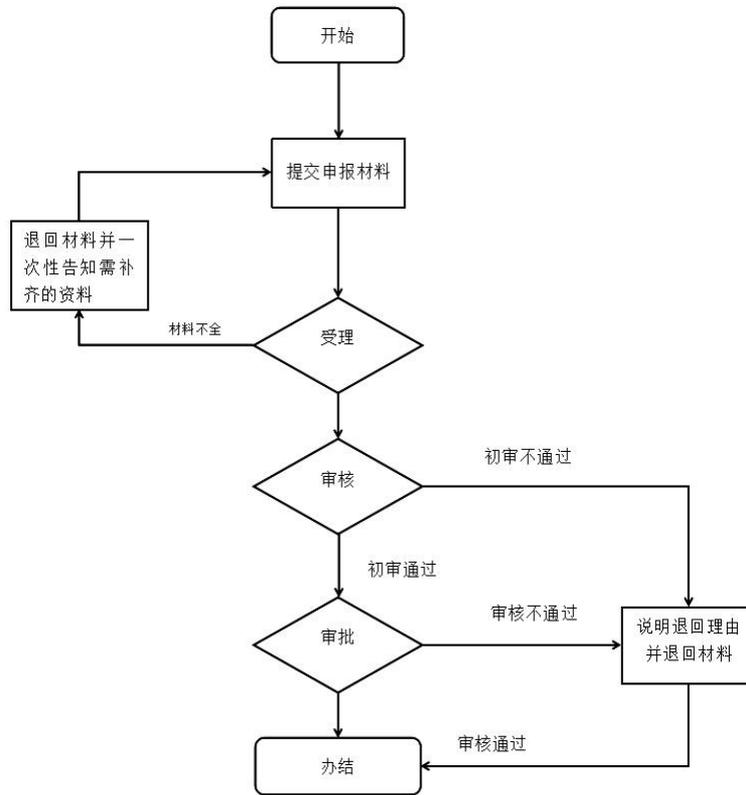
序号	身份证	复印件	1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残疾人家庭夫妻双方身份证或户口簿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2	残疾学生身份证	复印件	1	非必要	纸质	
3	二代残疾证复印件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录取通知书或在校证明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5	资助申请审批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填写真实完整
6	监护人银行卡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网上反馈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0743-3229844（县残联）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htm

**表 1 湖南省残疾人大学生和贫困残疾人家庭大学生资助申请审批表**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贫困残疾人大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大学生）					
残疾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父亲 <input type="checkbox"/> 母亲	残疾人姓名		残疾类别		
		残疾证号				
户口所在市州			户口所在县市区			
学生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户口类别			
家庭住址			联系方式	电话：	QQ 号：	
录取院校			专业		在读学历	<input type="checkbox"/> 大专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 <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学校地址			入学时间			
县级残联审批	I 信息审核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属实 <input type="checkbox"/> 退回 II 审批决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资助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资助。理由：					
市级残联审批	<input type="checkbox"/> 资助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资助。理由：					

**表 2 湖南省残疾人大学生和贫困残疾人家庭大学生  
资助申请审批表**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贫困残疾人大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大学生）					
残疾信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学生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父亲 <input type="radio"/> 母亲	残疾人姓名 刘某某	残疾类别 XXXXXXXX			
		残疾证号 XXXXXXXX				
户口所在市州	XX 县市 XX 乡镇（街道）XX 村（社区）XX 号		户口所在县市区		XX 县市 XX 乡镇（街道）XX 村（社区）XX 号	
学生姓名	刘某某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XX 年 XX 月	
民族	描		户口类别	居民户口		
家庭住址	XX 县市 XX 乡镇（街道）XX 村（社区）XX 号		联系方式		电话：XXXXXXX QQ 号：XXXXXXX	
录取院校	XX 学校		专业	XX		在读学历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大专 <input type="radio"/> 本科 <input type="radio"/> 硕士 <input type="radio"/> 博士
学校地址	XX 县市 XX 乡镇（街道）XX 村（社区）XX 号		入学时间 XX 年 XX 月			
县级残联审批	I 信息审核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属实 <input type="checkbox"/> 退回 II 审批决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资助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资助。理由：					
市级残联审批	<input type="checkbox"/> 资助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资助。理由：					

表 3 湖南省高中阶段残疾学生和高中阶段  
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资助申请表

\_\_\_\_\_县（市、区）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申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阶段残疾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阶段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	
学生信息	姓名	就读学校		照片 (1寸)	
	出生年月	就读年级			
	性别	学籍号			
	联系方式	户口所在地			
残疾人信息	残疾人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父亲 <input type="checkbox"/> 母亲		残疾证号	
	姓名	残疾类别		残疾程度	
	性别	出生年月	家庭住址		
	联系方式	居住地址			
发放信息	开户行	开户人姓名			
	账号	开户人联系方式			
	本次资助金额	本年度资助	补发金额		
申请对象提供的证明材料清单	1. 申请表； <input type="checkbox"/> 2. 学生本人1张1寸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3. 年度在读证明原件，残联留存； <input type="checkbox"/> 4. 家庭户口簿，残联留存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5. 学生或父母的残疾证，残联留存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6. 低保证或低收入家庭证明原件，残联留存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县级残联经办人意见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县级残联审批人意见	审批人（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残联盖章）		

表 4 湖南省高中阶段残疾学生和高中阶段  
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资助申请表

XXX 县(市、区)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申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阶段残疾学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中阶段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		
学生信息	姓名	刘某某	就读学校		XXX 学校	
	出生年月	XX 年 XX 月	就读年级		XXX 年级	
	性别	男	学籍号		XXXXX	
	联系方式	XXXXX	户口所在地		XX 县市 XX 乡镇(街道) XX 村(社区) XX 号	
残疾人信息	残疾人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父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母亲		残疾证号	XXXXX	
	姓名	李某某		残疾类别	XXX 残疾程度 XXX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XX 年 XX 月	家庭住址	XX 县市 XX 乡镇(街道) XX 村(社区) XX 号
	联系方式	XXXXX		居住地址	XX 县市 XX 乡镇(街道) XX 村(社区) XX 号	
发放信息	开户行	XXX 银行		开户人姓名	李某某	
	账号	XXXXXXXX		开户人联系方式	XXXXX	
	本次资助金额	XXX	本年度资助	XXX	补发金额 XXX	
申请对象提供的证明材料清单	1. 申请表; <input type="checkbox"/> 2. 学生本人 1 张 1 寸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3. 年度在读证明原件, 残联留存; <input type="checkbox"/> 4. 家庭户口簿, 残联留存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5. 学生或父母的残疾证, 残联留存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6. 低保证或低收入家庭证明原件, 残联留存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县级残联经办人意见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县级残联审批人意见	审批人(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残联盖章)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2.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残疾人机动车轮椅车燃油补贴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99M02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的通知》（财社〔2010〕256号）、《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的通知》（湘财社〔2010〕34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残联

## 七、办理条件

持有《残疾证》和购买机动轮椅车相关凭证的下肢残疾人，符合机动轮椅车国家标准（GB12995-2006）的相关规定。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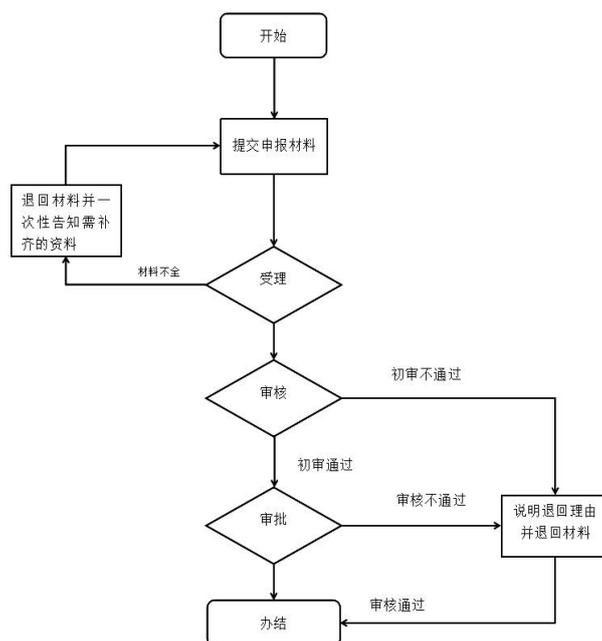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申请审批登记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填写真实完整
2	购车凭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申请人身份证或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二代残疾人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真实有效
5	申请人银行卡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残联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0743-3229844（县残联）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 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 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残联窗口)

### (三) 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

# 表 1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申请审批登记表

( ) 年度

县 市				编号
姓 名		性 别		残疾人 2 寸彩色照片
年 龄		民 族		
身份证号				
残疾证号				
户籍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业 <input type="checkbox"/> 非农业	邮 政 编 码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补贴银行卡 (或存折)	开 户 人 姓 名			
	开 户 人 与 残 疾 人 关 系			
	开 户 银 行 名 称			
	银 行 存 折 号			
车 辆 类 型	机动轮椅车	品 牌	型 号	购 买 时 间
	三轮车	品 牌	型 号	购 买 时 间
	手摇轮椅车	品 牌	型 号	购 买 时 间
	农用车	品 牌	型 号	购 买 时 间
申请人签章				

乡镇残联 审批意见		县级残联 审批意见	
乡镇残联 经办人签章		县级残联 审批人签章	

## 表 2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申请审批登记表

( ) 年度

县 市	XX 县市			编 号	
姓 名	刘某某	性 别	男		
年 龄	XX	民 族	苗		
身份证号	XXXXX			残疾人 2 寸彩色照片	
残疾证号	XXXXX				
户籍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农业	邮 政 编 码	416400		
联系电话	XXXXX				
家庭住址	XX 县市 XX 乡镇（街道）XX 村（社区）XX 号				
补贴银行卡 (或存折)	开 户 人 姓 名		刘某某		
	开 户 人 与 残 疾 人 关 系		父子		
	开 户 银 行 名 称		XX 银行		
	银 行 存 折 号		XXXXXXX		
车 辆 类 型	机动轮椅车	品 牌	型 号	购 买 时 间	
	三轮车	品 牌	型 号	购 买 时 间	
	手摇轮椅车	品 牌	型 号	购 买 时 间	
	农用车	品 牌	型 号	购 买 时 间	
申请人签章					

乡镇残联 审批意见		县级残联 审批意见	
乡镇残联 经办人签章		县级残联 审批人签章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2.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残疾人就业培训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99I04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第三十七条、《残疾人就业条例》第二十二条、《湖南省残疾人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实施办法》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残联

## 七、办理条件

有就业培训意愿的残疾人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身份证	原件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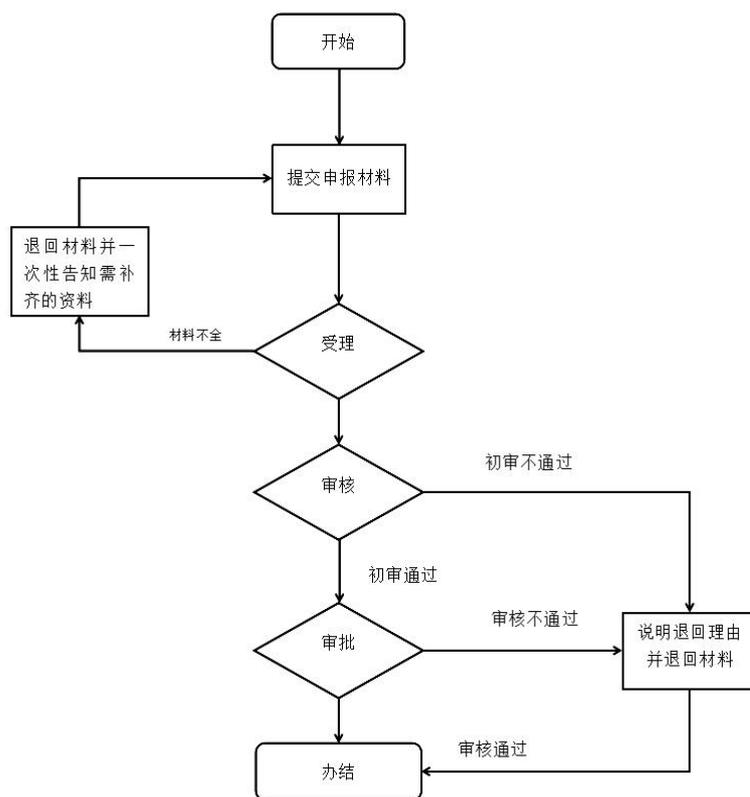
2	残疾人职业培训情况登记表	原件	1	必要	纸质	
---	--------------	----	---	----	----	--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不含具体安排培训日期）。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网上反馈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0743-3229844(县残联)

### **(三) 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表 1： \_\_\_\_\_年残疾人职业培训情况登记表

市（州）		县（区）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残疾类别		残疾等级		残疾证号		
婚姻状况		民 族		文化程度		
详细住址				邮 编		
身份证或居住证号				户籍类别		
监 护 人		与残疾人关系		联系电话		
培 训 情 况	培训时间	培训种类	培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盲人按摩 <input type="checkbox"/> 计算机应用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电器修理 <input type="checkbox"/> 蜡染 <input type="checkbox"/> 缝纫 <input type="checkbox"/> 理发 <input type="checkbox"/> 厨师 <input type="checkbox"/> 油画 <input type="checkbox"/> 木雕 <input type="checkbox"/> 工艺品制作 <input type="checkbox"/> 编织 <input type="checkbox"/> 湘绣 <input type="checkbox"/> 动漫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种植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养殖业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商务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培训机构		是否结业	认证机构	证书编号	
培 训 后 就 业 情 况		已就业				
		试 用				
		正在推荐、求职中				

说明：认证机构指：政府人社、教育、经信和残联等具有发证资格的权威部门（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发放由政府部门认证的证书）。

表 2 \_\_\_\_\_年残疾人职业培训情况登记表

湘西自治州 市(州) 花垣县 县(区) XX年 XX月 XX日

姓 名	张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XXX年XX月	照片
残疾类别	XX	残疾等级	XX	残疾证号	XXXX	
婚姻状况	XX	民 族	汉族	文化程度	本科	
详细住址	XX县市XX乡镇(街道)XX村(社区)XX号				邮 编	416400
身份证或居住证号	XXXXXX				户籍类别	居民
监 护 人	李四	与残疾人关系	XXX关系	联系电话	XXXXXX	
培训情况	培训时间	培训种类	培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盲人按摩 <input type="checkbox"/> 计算机应用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电器修理 <input type="checkbox"/> 蜡染 <input type="checkbox"/> 缝纫 <input type="checkbox"/> 理发 <input type="checkbox"/> 厨师 <input type="checkbox"/> 油画 <input type="checkbox"/> 木雕 <input type="checkbox"/> 工艺品制作 <input type="checkbox"/> 编织 <input type="checkbox"/> 湘绣 <input type="checkbox"/> 动漫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种植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养殖业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商务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培训机构		是否结业	认证机构	证书编号	
培训后就业情况		已就业				
		试 用				
		正在推荐、求职中				

说明：认证机构指：政府人社、教育、经信和残联等具有发证资格的权威部门（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发放由政府部门认证的证书）。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99G02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8〕23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残联

## 七、办理条件

具有本县户籍或有效居住证，有康复需求和适应指征的0-6岁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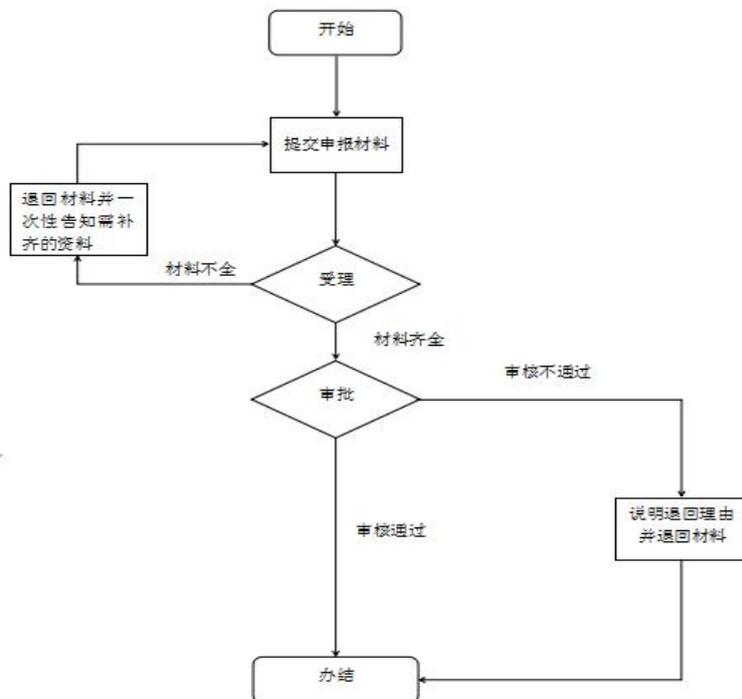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户口簿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2	监护人身份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申请审批表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4	监护人银行卡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不含办结告知后的资金发放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打卡发放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0743-3229844（县残联）

### **（三）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表 1 \_\_\_\_\_县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申请审批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残疾人证号 (持证必填)				
残疾类别	视力 <input type="checkbox"/> 听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肢体 <input type="checkbox"/> 智力 <input type="checkbox"/> 精神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残疾可多选)						
残疾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四级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定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家庭住址			监护人姓名		联系电话		
家庭经济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线 <input type="checkbox"/> 建档立卡贫困户 <input type="checkbox"/> 儿童福利机构收留抚养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孤儿 <input type="checkbox"/> 纳入特困人员供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济困难家庭						
享受医疗保险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大病医保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医疗救助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政府相关部门康复服务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无医疗保险						
康复需求项目	(附评估机构出具的“康复需求评估意见”)						
残疾儿童监护人申请康复定点机构和救助内容	<p>我的被监护人基本情况如上，希望在____获得以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机构康复训练 <input type="checkbox"/> 辅助器具适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术						
户籍所在地 (居住证发放地)县市残联 审批意见							申请人： 年 月 日
							审核人： 公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1. 此申请表由残疾儿童监护人填写，经县（市、区）残联审批并留存。  
 2. “康复需求评估情况”栏依据评估机构出具的“康复需求评估意见”填写。评估机构出具的“康复需求评估意见”须加盖评估机构公章。

## 表 2 XX 县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申请审批表(样本)

姓名	杨*凯	性别	男	民族	苗	出生年月	2006-7
身份证号	43312420160705***9		残疾人证号 (持证必 填)				
残疾类别	视力 <input type="checkbox"/> 听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肢体 <input type="checkbox"/> 智力 <input type="checkbox"/> 精神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残疾可多选)						
残疾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四级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定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家庭住址	花垣县麻栗场镇**村 5 组	监护人姓名	杨**	联系电话	189***		
家庭经济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线 <span style="float: right;"><input type="checkbox"/>建档立卡贫困户</span> <input type="checkbox"/> 儿童福利机构收留抚养 <span style="float: right;"><input type="checkbox"/>残疾孤儿</span> <input type="checkbox"/> 纳入特困人员供养 <span style="float: right;"><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其他经济困难家庭</span>						
享受医疗保险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大病医保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医疗救助 <input type="checkbox"/> 享受政府相关部门康复服务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无医疗保险						
康复需求项目	(附评估机构出具的“康复需求评估意见”)						
残疾儿童监护人申请康复定点机构和救助内容	<p>我的被监护人基本情况如上，希望在 <u>XX 聋儿康复中心</u> 获得以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机构康复训练 <input type="checkbox"/> 辅助器具适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术						
户籍所在地 (居住证发放地)县市残联 审批意见	申请人：杨** 2020 年 4 月 4 日  审核人：滕*慧 公 章 2020 年 4 月 4 日						

**填表说明：**1. 此申请表由残疾儿童监护人填写，经县（市、区）残联审批并留存。  
 2. “康复需求评估情况”栏依据评估机构出具的“康复需求评估意见”填写。评估机构出具的“康复需求评估意见”须加盖评估机构公章。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2.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

# 残疾人就业咨询与职业介绍服务办事指南

## 一、事项编码

432099I01W00

## 二、适用范围

自然人

## 三、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 四、设立依据

《残疾人就业条例》第二十二条、《湖南省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规定》、《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17〕9号）

## 五、受理机构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 六、决定机构

县残联

## 七、办理条件

有就业意愿的残疾人

## 八、申办材料

申请人把下列申请资料（文件、物品）送交办理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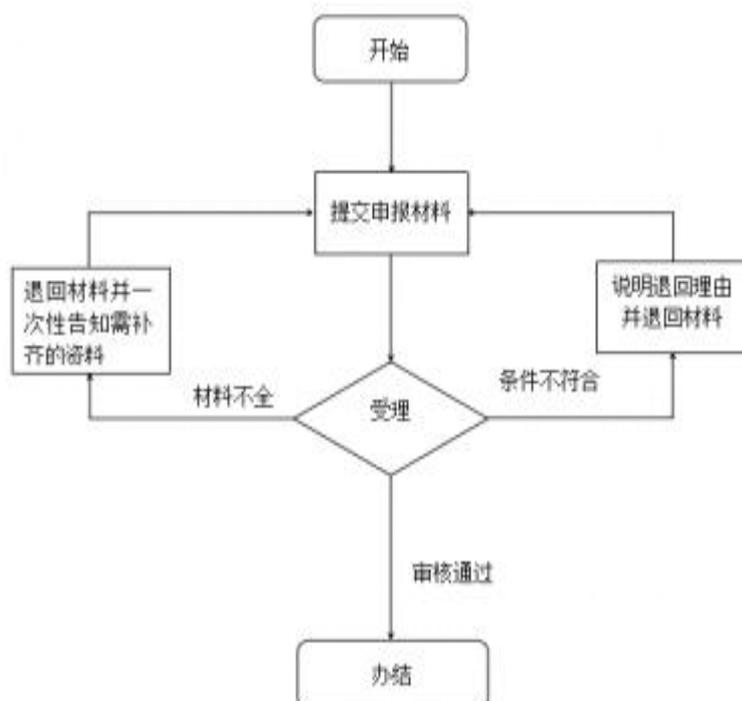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形式	特定要求
1	身份证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2	残疾人证（二代）	复印件	1	必要	纸质	
3	残疾人就业登记表	原件	2	必要	纸质	

## 九、办理方式

（一）窗口受理：直接到乡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二）网上申报：进入凤凰县政务服务旗舰店网上办事大厅（<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进行网上申报。

## 十、办理流程



## **十一、办理时限**

### **(一) 法定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 **(二) 承诺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不含具体安排就业岗位时间)。

## **十二、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无

## **十三、结果送达**

电话直接反馈结果

## **十四、申辩途径与方式**

(一) 申请人在申请政务服务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 申请人的政务服务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 申请人不服办理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 **十五、咨询方式**

### **(一) 现场咨询**

乡镇政务服务大厅或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 **(二) 电话咨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0743-3229844（县残联）

### **（三）网上咨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 **十六、监督投诉渠道**

0743-12345（政府服务热线）、0743-3221991（县优化办）、  
0743-3225572（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 **十七、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乡镇政务服务大厅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十八、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 **（一）现场查询**

乡镇、县服务大厅电子公告显示屏

### **（二）电话查询**

0743-3668561（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

### **（三）网上查询**

[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  
htm](http://zwfw-new.hunan.gov.cn/hnzwfw/1/15/174/index.htm)

表 1

## 残疾人求职登记表

2020 年 月

姓 名			联系电话			
性 别		出生年月		民 族		
政治面貌		婚姻状况		文化程度		
残疾证号						
现 住 址				邮政编码		
已取得各类 证书名称及 等级				特 长 或技能		
残疾类别	视力 <input type="checkbox"/> 肢体 <input type="checkbox"/> 听力 <input type="checkbox"/> 言语 <input type="checkbox"/> 智力 <input type="checkbox"/> 精神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等级	
就 业 意 向			期 望 月 薪		住 宿 要 求 及 其 它	
求职意向 1						
求职意向 2						
求职意向 3						
求职意向 4						
备注	最理想的工作地为					

注：一式两份，交县残联一份

表 2

## 残疾人求职登记表

2020 年 月

姓 名	张三		联系电话	XXXXXX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XXX 年 XX 月	民 族	汉族
政治面貌	XX	婚姻状况	是（否）	文化程度	本科
残疾证号	XXXX				
现 住 址	XX 县市 XX 乡镇（街道）XX 村（社区）XX 号			邮政编码	416400
已取得各类证书名称及等级			特 长 或技能		
残疾类别	视力 <input type="checkbox"/> 肢体 <input type="checkbox"/> 听力 <input type="checkbox"/> 言语 <input type="checkbox"/> 智力 <input type="checkbox"/> 精神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等级
就 业 意 向			期 望 月 薪	住 宿 要 求 及 其 它	
求职意向 1					
求职意向 2					
求职意向 3					
求职意向 4					
备注	最理想的工作地为				

注：一式两份，交县残联一份

## 常见问题解答

1. 问：收费标准及依据是什么？

答：办理此事项不用收费。

2. 问：是否本人现场申请？

答：可以委托代办。